

股票代號：6470

申報網址：<http://sii.twse.com.tw>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U-MEDIA Communications, Inc.

113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u-media.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袁允中

職稱：董事長

電話：(03)579-7969

電子郵件信箱：ir@u-medi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王英傑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電話：(03)579-7969

電子郵件信箱：ir@u-medi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東區金山八街一號3樓

電話：(03)579-7969

工廠：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90號

電話：(03)598-3768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3樓

網址：<http://srd.honsec.com.tw>

電話：(02)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名稱：蔡美貞、林心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u-media.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參、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肆、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8
六、資通安全管理.....	59
七、重要契約.....	6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2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7
陸、特別記載事項	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9

附件：

附件一、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您一直以來對宇智的支持與鼓勵，以下謹就 113 年度營運成果及 114 年度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一、113 年度營運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965,663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17.1%，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35,652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11.8%，每股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60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1.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12,152 仟元，佔 113 年度營收比重 5.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154,732	123,485	112,152
營業淨額	2,577,809	2,371,175	1,965,663

2.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公司擁有深厚 30 年以上網路通訊軟硬體技術，近期研究發展重點為企業級 5G 戶外橋接器、AIoT 閘道器、FTTH 新創技術、高階路由器(Wi-Fi 6/6E 及 Wi-Fi 7)等高性能無線寬頻連網設備。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深耕企業用無線產品、物聯網、5G 終端設備市場、強化無線寬頻系統整合並建立技術解決方案。
- 2.培養優良策略供應商，制定標準零件及材料，確保多元的供應及穩定交貨。
- 3.積極發掘新創應用例如：FTTH，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 4.持續強化製程自動化能力，控管產品品質及降低營運成本。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透過垂直多角化戰略模式，與國際級大廠合作接軌，共同開發創新且技術深化之產品，建立市場更高的進入障礙。

(二)垂直整合原物料供應端資源及技術，建立供貨、品質穩定之共榮生態鏈。

(三)掌握技術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厚植研發實力。

(四)以節能低碳的設計理念，注重環保和社會責任，推動綠色生產。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雲端管理，邊緣運算，人工智慧等新應用所產生對網路產品傳輸速度，傳輸品質及運算能力的要求，宇智持續投注研發及工程人力於新技術的開發，創造新的產品作市場需求的區隔。因應未來業務發展與客戶需求，更將持續深耕核心技術及發展高階整合產品及解決方案，114 年持續投入 5G 企業用終端設備，高速商用 Wi-Fi 7 無線基地台等產品開發及整合方案，並開發具多樣介面的物聯網設備平台，提供客製化設備給多樣物聯網應用，持續與重點客戶保持深度合作，並積極拓展銷售通路。

展望未來，面對全球通膨與貨幣政策不明，宇智團隊秉持穩健的態度，以更透明的資訊及管理，推升營收與利潤成長，為股東、公司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袁允中



總經理 袁允中



會計主管 葉芝琴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4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袁允中	男 61-70	112.06.21	3年	93.06.08	2,899,765	7.84%	2,899,765	7.69%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所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 勝創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宇太網訊(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建漢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本公司總經理 U-MEDIA, Inc.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註1
董事	馬來西亞	蘇再	男 61-70	112.06.21	3年	112.06.21	235,068	0.62%	235,068	0.62%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工研院機械所組長	宇智網通(股)公司資深顧問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彭志強	男 51-60	112.06.21	3年	112.06.21	0	0%	0	0%	2,476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美國匹茲堡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 迅捷投資總經理 兆遠科技總經理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鈞陽	男 61-70	112.06.21	3 年	103.10.22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聯華電子(股)公司部經理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 金麗科技(股)公司董事 達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世芳	男 61-70	112.06.21	3 年	103.10.22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 榮電(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雅企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健智	男 51-60	112.06.21	3 年	103.10.22	0	0%	0	0%	2,340	0.01%	0	0%	DREXEL UNIVERSITY MBA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協理	智辰財務諮詢(有)公司負責人 芮特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錦章	男 61-70	112.06.21	3 年	112.06.21	117,000	0.20%	76,000	0.20%	0	0%	0	0%	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San Diego State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	華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華永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 (1)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必要性說明：本公司組織架構精簡，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以進行企業永續經營策略發展之擘劃；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
- (2) 因應措施及未來改善計畫：獨立董事席次已增加至4席，以符合規定。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袁允中		袁董事長為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有近二十年網通業界管理、商務、財務及業務經驗，善於市場行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帶領本公司穩居業界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蘇再		畢業於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現任本公司資深顧問，曾任工研院機械所組長；專精於市場策略、營運管理及業務推廣。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彭志強		畢業於交通大學科技管理博士，現任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營運管理，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擁有豐富產業經驗。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胡鈞陽		畢業於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現任聯陽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金麗科技(股)公司、達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等多家上市櫃公司董事，擁有國際觀，全球化專業市場競爭判斷及創新領導能力。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許世芳		畢業於成功大學電機系，現任聯陽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曾任雅企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營運管理，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1
邱健智		畢業於 DREXEL UNIVERSITY MBA，曾任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協理，現任智辰財務諮詢(有)公司負責人、芮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專精於財經金融及法學事務，具有豐富產業規劃經驗。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陳錦章		畢業於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會計研究碩士，現任華永聯合會計事務所所長、華永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具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0

註：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注重公司治理之運作，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第二十條中規範：「本公司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2)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獨立性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席董事組成，包含3席自然人董事(43%)及4席獨立董事(57%)，其中2席具員工/經理人身分(28%)，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及董事間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營運、財會、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為促進董事會之多元化組成與性別平衡，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訂定董事會組成應具備多元背景及專業能力，並以至少有三分之一董事為不同性別作為努力目標。然而，截至民國114年股東常會日止，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7人，皆為男性，尚未達成該性別多元化目標。

(一)未達成原因說明：

本公司過往於董事提名時，主要依照候選人之產業經驗、經營管理能力、

財務與風險控管背景等條件優先考量。由於產業特性與歷來人選推薦來源中，不同性別之候選人較為有限，致目前董事會成員性別組成尚未達成多元化要求。

(二)未來改善措施：

為提升性別多元化比例，本公司未來具體執行計畫如下：

1. 強化董事提名機制：納入性別平衡為提名考量原則之一，鼓勵提名具備專業能力之女性候選人。並將於下一屆董事選舉時優先納入女性候選人，提升性別多元化。
2. 拓展人才來源：透過人才庫、獨立董事名單、專業協會等方式，廣泛搜尋適合且具潛力之不同性別人選。並在公司內部建立女性高階人才培育機制等計畫。

(三)中長期規劃：於未來董事改選或增補時，積極考量符合多元化目標之候選人，逐步提升董事會性別平衡程度。本公司將持續檢視董事會成員組成，並依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目標調整策略，期能於未來逐步實現性別多元化目標。

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擔任本公司 獨立董事任期 年資			專業能力					
			41 至 50 歲	51 至 60 歲	61 至 70 歲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營 運 判 斷	財 務 會 計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領 導 決 策
袁允中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蘇再	馬來西亞	男			✓				✓		✓	✓	✓	✓
彭志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胡鈞陽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許世芳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邱健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錦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二)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袁允中	男	111.03.08	2,899,765	7.69%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系 學士 勝創科技(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宇太網訊(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建漢科技(股)公司 營運長	U-MEDIA, Inc.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 1
營運管理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孝攻	女	93.06.15	482,719	1.28%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學士 勝創科技(股)公司 採購處長 宇太網訊(股)公司 營運管理處協理 建漢科技(股)公司 採購資材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政亮	男	110.05.05	384,511	1.02%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學士 勝創科技(股)公司 研發部副理 宇太網訊(股)公司 研發部經理 建漢科技(股)公司 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 經理	中華民國	張謙助	男	93.09.01	11,000	0.03%	0	0%	0	0%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科 學士 勝創科技(股)公司 製造部課長 宇太網訊(股)公司 製造部副理 建漢科技(股)公司 製造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暨會計 主管	中華民國	葉芝琴	女	114.03.06	0	0.0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學士 東訊(股)有限公司 會計經理 乾坤科技(股)公司 資深副理 敬業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主任	無	無	無	無	註 2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說明：本公司組織架構精簡，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以進行企業永續經營策略發展之舉動；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

(2)因應措施及未來改善計畫：獨立董事席次已增至四席，以符合規定。

註2：本公司於113年11月29日職務調整，原財務暨會計主管王保祺卸任，由葉芝琴女士新任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袁允中	0	0	0		7,217	同左	0	2,049	0	同左	0	同左	無	
董事	蘇再														
董事	彭志強														
獨立董事	胡鈞陽			5,479	81		5,980 4.41%	同左				15,246 11.24%	同左		
獨立董事	許世芳	420	同左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邱健智														
獨立董事	陳錦章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業經新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後議定，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本公司113年度董事無提供其他服務之報酬(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袁允中、蘇再、彭志強 胡鈞陽、許世芳、邱健智 陳錦章	同左	彭志強、胡鈞陽 許世芳、邱健智 陳錦章	同左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蘇再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袁允中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113年度支付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註1)	袁允中													無
副總經理	劉孝政													
副總經理	賴政亮													
經理	張謙助													
財務暨會計主管	葉芝琴													
財務暨會計主管 (註2)	王保棋	12,428	12,428			4,381	4,381	6,530	0	6,530	0	23,339 17.21%	23,339 17.21%	

註1：因應組織調整及營運管理需求，由袁允中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註2：原財務暨會計主管王保棋先生於113年12月10日辭任，由葉芝琴女士新任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酬金級距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葉芝琴	葉芝琴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張謙助、王保棋	張謙助、王保棋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劉孝玫、賴政亮	劉孝玫、賴政亮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袁允中	袁允中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6 人	6 人

(三)113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袁允中	0	6,530	6,530	4.81
	副總經理	劉孝玫				
	副總經理	賴政亮				
	經理	張謙助				
	財務暨會計主管	葉芝琴				
	財務暨會計主管	王保棋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損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損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6,131	6,131	3.99	3.99	5,980	5,980	4.41	4.41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	27,341	27,341	17.78	17.78	23,482	23,482	17.31	17.31
說明								

(五)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之說明：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以公司當年度有獲利的前提，提撥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董事酬金之訂定程序，以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結構與制度」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為依循，並佐以「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結果。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之給付酬勞政策及訂定酬金程序，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且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討論。

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3年及114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4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袁允中	4	0	100%	
董 事	蘇再	4	0	100%	
董 事	彭志強	3	1	75%	
獨立董事	胡鈞陽	4	0	100%	
獨立董事	許世芳	4	0	100%	
獨立董事	邱健智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錦章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處理	
113.05.02 第九屆第六次	1.本公司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調薪及晉升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3.08.01 第九屆第七次	1.本公司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經理人113年第二季績效獎金案。				
113.11.08 第九屆第八次	1.本公司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11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擬分配11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4.本公司擬分配113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114.03.06 第九屆第九次	1.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114年度預算案。 4.本公司114年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案。 7.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8.擬召開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9.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0.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	---	--

(二)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 日期及屆次	董事 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 迴避 原因	參與表 決情形
113.05.02 第九屆第六次	袁允中	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調薪及晉升案。	因討論 內容涉 及各董 事自身 利害關 係	議案除該 案利害關 係人予以 迴避外， 均經其餘 出席董事 全體通過 。
113.08.01 第九屆第七次	袁允中	本公司經理人113年第二季績效獎金案。		
113.11.08 第九屆第八次	袁允中	1.本公司擬分配11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擬分配113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12/31	整體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並得每三年一次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進行績效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 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功能，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規定定期執行評估，各評估之衡量項目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至少含括以下面向：
 - 董事會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 董事成員自評：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
- 113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評估期間內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均達 95.43 分以上，並於 114 年 3 月 6 日提報董事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該規範辦理。董事進修方面，本公司整合公司治理資訊提供並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 2、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即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及討論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胡鈞陽	4	0	100%	
獨立董事	許世芳	4	0	100%	
獨立董事	邱健智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錦章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5.02 第四屆第四次	本公司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及全體出席(含委託)董事均同意通過。
113.08.01 第四屆第五次	本公司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11.08 第四屆第六次	1.本公司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11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14.03.06 第四屆第七次	1.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114年度預算案。 4.本公司114年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案。 7.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8.擬召開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9.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0.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會計師就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調整分錄及IFRS公報修訂、發佈對公司的影響，依需要不定期向獨立董事說明；本公司稽核單位除依法定時限內將各項內部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並至少每季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執行情形；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獨立董事間，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重點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重點
113.05.02	●113年3月~4月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會計師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相關溝通事項報告。
113.08.01	●113年5月~7月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會計師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相關溝通事項報告。
113.11.08	●113年7月~10月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年內部稽核計畫案。	會計師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其他溝通事項及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114.03.06	●113年11月~114年2月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關鍵事項查核及其他溝通事項報告。

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五、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參閱本年報第 5~6 頁董事專業資格相關資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務及股東建議或糾紛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業務往來，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實施必要之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每年定期向內部人提供相關規範資訊予以宣導，並提醒涉及內線交易之應注意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擬訂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成員 7 名皆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領導決策之專業能力；2 名具有財務會計之專業能力。請參閱本年報第 8 頁。 3.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擬於下一屆董事改選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據證券交易法之精神訂定職責並運作，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營運規模再行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組織架構已符合運作所需，未來將視公司營運規模再行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以為未來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請參閱本年報第 16 頁。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依據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作為評估或續任之參考，本年度評估未發現影響獨立性之情事，並於 114 年 3 月 6 日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請參閱本年報第 24 頁。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目前已成立公司治理推動小組，由財務、股務、投資人關係及內部稽核等單位派員組成，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期以持續推動並建置有效公司治理架構。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對外與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管道，並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相關問題。另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予以連結，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將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予以連結，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蒐集及執行公司資訊之揭露工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 113 年度之各期財務報告均提早於規定期限內公告，每月營運情形原則上為每月 8 號申報公告，遇假日順延，皆早於法定 10 號之期限。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1.本公司力求落實執行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確保員工應有之權益。 2.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各項補助及舉辦休閒活動，重視員工身心平衡。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基於保障股東權益及秉持誠信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合作，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三)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4 頁。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進行各項風險評估及管理。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為善盡保護地球環境的社會責任，除要求製程符合環保法規，公司所有原物料均符合RoHS 或 REACH 或 Prop65 等環保法規，並通過許多重要客戶的認證與稽核，使本公司產品之終端應用產品之回收及處理合乎環保要求。 (六)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中說明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等相關事項。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已依評鑑差異項目擬逐步改善計畫，期以循序落實公司治理。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簽證會計師：蔡美貞 會計師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簽證會計師：林心彤 會計師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30 日

條件 身分別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邱健智	請參閱本年報第 5~6 頁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相關內容。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未有「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所述情事。	0
獨立董事	胡鈞陽			0
獨立董事	許世芳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共 3 人，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7 月 21 日至 115 年 6 月 20 日，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4 月 30 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邱健智	4	0	100%	
委員	胡鈞陽	4	0	100%	
委員	許世芳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主要職責如下：

(1)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四、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及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及公司對 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5.02 第五屆第四次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調薪及晉升案。	薪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8.01 第五屆第五次	本公司經理人113年第二季績效獎金案。	
113.11.08 第五屆第六次	1.本公司擬分配11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擬分配113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114.03.06 第五屆第七次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著手籌設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計畫辦理中。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持續執行 ISO14001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依照標準規範，遵守高度關注物質，製造符合 RoHs 之產品。本公司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權等智慧財產，嚴格遵守保密不得洩漏。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係屬低污染行業，始於2017年取得 ISO14001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目前認證效期為 2024 年 6 月 21 日~2027 年 6 月 20 日。 本公司於 2021 年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目前認證效期為 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7 年 12 月 28 日。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產品符合歐盟環保規範，強調無鉛設計，提升回收效率及降低廢棄電子產品對環境污染的危害。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依據金管會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本公司預計於 2026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 2028 年完成溫室氣體查證。	未來將持續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推行相關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內含節能減碳、廢棄物及環保節約資源之管理政策。並依 ISO14001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之規範及環保法規，定期統計及申報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及能源效率指標，且藉由對公司正常運作所需之常規耗用量之分析，擬定管理目標，依目標展開系列執行措施，每年定期更新檢討。本公司於 2023 年由經濟部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協助進行全公司碳盤查輔導及節能診斷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諮詢作業，公司每年先進行自主盤查外，且依據金管會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要求，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作業，並對於輔導作業中所提出節能減碳建議改善方案，擬著手進行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及計畫。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訂定「社會責任行為準則手冊」，明訂禁用童工、不歧視、不強迫勞動、人道待遇，對於招募、任用、考核、升遷等人力資源運用政策完全以工作績效為依歸，不因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異而有不同等之人權政策及相關管理措施。 依據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13 條規定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制定「工作規則」、「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給付辦法」等員工福利措施制度，依營運狀況與考核結果發放獎金，並將經營成果依員工績效表現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已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對員工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含特殊作業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依據作業內容提供防護具，實施自動檢查，以及定期防災演練。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關心員工健康情形。並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檢討相關議題執行與改善。 本年度無火災發生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藉由定期的績效考核與部門溝通會，適才適性的多元評估員工之專業與職涯發展方向，擬定相關之培訓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產品均遵循銷售地區別相關國際法規之規定，進行各項安全、品質、環保等檢測，取得認證後依規定標示後出售。與客戶間保持良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關注環保與社會責任議題，致力推行綠色供應鏈，藉由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供應商管理程序」及禁用衝突金屬政策，對於往來之供應商均須經一定評估程序，並定期稽核供應鏈之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勞動權益及商業道德風險的管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將於 2025 年編制永續報告書。	擬研究計畫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適用範圍包括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期許公司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亦積極實踐永續發展趨勢，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 執行結果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員工權益政策：公司設有關人事管理辦法及福利制度，一切符合法令條約，並求公平對待每位員工，不因種族、宗教、黨派、性別而有所不同。本公司「招募任用管理辦法」中訂有維護員工及應徵者相關權利義務之規範，且依據性騷擾防治法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規範於「工作規則」，以塑造兩性平等之工作環境。 (二) 環保：響應歐盟 RoHs，公司使用材料皆符合環保規範之產品，而且定期檢驗稽核供應商之來料。 (三) 本公司係屬低污染行業，除依規定向環保署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外，並與合格之甲級清運處理廠商訂有合約，依規定處理本公司報廢品，落實廢棄物資源分類、回收再利用，每年回收廢棄物總量達 15 公噸以上。 (四) 本公司持續進行 ROR 回收循環再利用，提高廢水使用效率，節省水資源，每個月約可節省 12,750 公升之水資源，全年度可節省約 153 公噸水量。 (五) 本公司利用廠區閒置空地植栽，除可增加綠化面積、提供公司員工休閒聚會的場所外，也可減少陽光直接曝曬戶外地面吸熱，改善造成熱島效應使室內所產生較高溫度。				

(六) 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為因應氣候的高度不確定性與政策、市場的快速變化，並及時掌握和推估氣候變化造成的可能影響，定期召集各部門高階主管辨識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同時也進一步評估洪水、乾旱、颱風與高溫可能對各營運據點帶來的風險，期能掌握外在環境的氣候變化與市場動態，更全面地考量整體的營運策略規劃。 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聽取相關公司人員針對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內部稽核部門亦持續研擬相關作業流程。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公司正積極研擬相關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公司正積極研擬相關方案。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公司正積極研擬相關方案。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 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無。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第一階段: 2026 年前完成範疇一、二溫室氣體盤查。 第二階段: 2028 年前完成查證。 第三階段: 2035 年節省能源比例 $\geq 10\%$ 。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公司正積極研擬相關方案。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均承諾積極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稽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闡明誠信及行為準則且遵循辦理。並參考法規及因應時勢變化定期檢討修正。 申訴管道（工作規則）： 1.依性質循行政系統或各專設委員會及勞資會議等管道反應。 2.由管理部門指定人員負責接受員工建議，解決員工之疑難，以達和諧共識之境界。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所有往來對象均經公司審核通過，亦研擬將誠信條款加入往來交易相關合約。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	✓		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中表達對利益衝突之關注，另於道德行為準則中明確說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實執行？			利益牴觸之情況/標準，並要求相關人員應予迴避，另要求知悉或面臨類似情況時，主動並充分向直屬主管或董事會報告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稽核單位藉由例行查核作業，了解誠信經營之落實情形，以確保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申訴管道（工作規則）： 1.依性質循行政系統或各專設委員會及勞資會議等管道反應。 2.由管理部門指定人員負責接受員工建議，解決員工之疑難，以達和諧共識之境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訂有申訴管道，從申訴提出、調查、調查結束之處理，皆訂有明確之作業程序，公司對於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全程保密，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管理規章予以解任或解雇；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遵循該規範運作，故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要求。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規定，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時應自行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加入表決；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相互支援。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董事113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袁允中	113.10.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創新科技及人工智慧發展的全球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3.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董事	蘇再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人均衡理財-每一個人都做得到的理財方法	3
		113.09.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新竹場	3
董事	彭志強	113.04.2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動盪時代台灣企業的挑戰與經營思維	3
		113.03.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解讀與使用審計品質指標(AQI)	3
		113.0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談智慧財產權的稅務管理	3
獨立董事	胡鈞陽	113.05.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非常規交易犯罪行為研析	3
		113.03.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臺灣發表會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許世芳	113.04.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 年全球及台灣經濟展望	3
		113.09.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通安全管理法及金融三局裁罰案	3
獨立董事	邱健智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綠電、憑證與永續發展—企業淨零之路	3
		113.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越南投資實務分享及泰國投資訊息	3
獨立董事	陳錦章	113.06.1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國際趨勢與實務	3
		113.03.0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	6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03 月 06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0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袁允中

總經理：袁允中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年6月19日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6.19	1. 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2. 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3. 通過承認「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4. 通過承認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2、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5.02 第九屆第六次	1.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已依通過之財報上傳公告。
113.08.01 第九屆第七次	1.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已依通過之財報上傳公告。
113.11.08 第九屆第八次	1.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已依通過之財報上傳公告。
	2.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已依決議執行。
	3.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已依決議執行。
114.03.06 第九屆第九次	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提請 114 年股東會承認。
	2.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提請 114 年股東會承認。
	3.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	已依決議執行。
	4.本公司 114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已依決議執行。
	5.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已依決議上傳申報。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6.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案。	已依決議執行。
	7.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提請 114 年股東會承認。
	8.擬召開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	已依決議執行。
	9.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已依決議執行。
	10.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已發布相關公告。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	113.01.01 至	1,495	505	2,000	非審計公費： 稅務簽證及覆 核年報及議事 手冊
	林心彤	113.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袁允中	0	0	0	0
董事	蘇再	0	0	0	0
董事	彭志強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鈞陽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世芳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健智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錦章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孝玫	(27,000)	0	(15,000)	0
副總經理	賴政亮	0	0	0	0
資深經理	張謙助	0	0	0	0
財務暨會計主管	葉芝琴	0	0	0	0

註：原財務暨會計主管王保祺已於 113 年 12 月 10 日辭任。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情形
：無此情形。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情形
：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袁允中	2,899,765	7.69	0	0.00	0	0.00	無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93,412	1.31	0	0.00	0	0.00	無	無	
劉孝玫	482,719	1.28	0	0.00	0	0.00	無	無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462,000	1.23	0	0.00	0	0.00	無	無	
林明德	433,000	1.15	0	0.00	0	0.00	無	無	-
賴政亮	384,511	1.02	0	0.00	0	0.00	無	無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星展銀行有限公司－外部帳戶管理者摩根大通投資專戶	376,000	1.00	0	0.00	0	0.00	無	無	-
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2,343	0.75	0	0.00	0	0.00	無	無	-
李峯維	266,000	0.71	0	0.00	0	0.00	無	無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7,113	0.63	0	0.00	0	0.00	無	無	-

（註）本表資料來源為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資料。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

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註 1)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3.06	10	100	1,000	100	1,000	公司創立(現金)	無	註 2
93.08	10	15,000	150,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無	註 3
93.11	10	15,000	150,000	10,800	108,000	現金增資 63,000 仟元	無	註 4
94.05	12	50,000	500,000	23,800	238,00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無	註 5
95.07	10	50,000	500,000	23,989	239,89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辦理增資 1,890 仟元	無	註 6
96.01	10	50,000	500,000	24,059	240,59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辦理增資 700 仟元	無	註 7
96.06	12	50,000	500,000	32,059	320,59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註 8
96.09	10	50,000	500,000	32,387	323,870	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辦理增資 3,280 仟元	無	註 9
102.12	—	50,000	500,000	25,687	256,870	減資彌補虧損 67,000 仟元	無	註 10
103.06	10	50,000	500,000	27,165	271,658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4,788 仟元	無	註 11
104.07	10	50,000	500,000	28,524	285,241	盈餘轉增資 13,583 仟元	無	註 12
104.11	10	50,000	500,000	31,324	313,241	現金增資 28,000 仟元	無	註 13
105.08	10	50,000	500,000	32,009	320,09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辦理增資 6,850 仟元	無	註 14
106.08	10	50,000	500,000	32,694	326,94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辦理增資 6,850 仟元	無	註 15
112.03	50	50,000	500,000	37,694	376,941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16

註 1：係以變更登記生效日期為準。

註 2：93 年 6 月 15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264390 號。

註 3：93 年 8 月 5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529280 號。

註 4：93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09333013130 號。

註 5：94 年 5 月 26 日經授中字第 09432183610 號。

註 6：95 年 7 月 31 日經授中字第 09532570840 號。

註 7：96 年 1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09631614190 號。

註 8：96 年 6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286210 號。

註 9：96 年 9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779580 號。

註 10：102 年 12 月 4 日經授中字第 10234092990 號。

註 11：103 年 6 月 23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430480 號。

註 12：104 年 7 月 23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565450 號。

註 13：104 年 11 月 5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890430 號。

註 14：105 年 8 月 15 日經授中字第 10534257300 號。

註 15：106 年 8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0633489910 號。

註 16：112 年 3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11233155870 號。

2、已發行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櫃公司普通股	37,694,100	12,305,900	50,000,000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袁允中		2,899,765	7.6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93,412	1.31
劉孝玫		482,719	1.2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462,000	1.23
林明德		433,000	1.15
賴政亮		384,511	1.0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星展銀行有限公司－外部帳戶管理者摩根大通投資專戶		376,000	1.00
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2,343	0.75
李峯維		266,000	0.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7,113	0.63

(註)本表資料來自本公司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提繳稅款。

(2)彌補累積虧損。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分派之股息、紅利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 114 年 03 月 0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50 元，並經 114 年 06 月 19 日股東會報告。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民國112年期末未分配盈餘	206,466,816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283,315
調整後累積盈虧	207,750,131
本期稅後淨利	135,651,842
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13,693,516)
截至民國113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	329,708,457
分派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 (每股台幣2.50元)	94,235,250
累積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235,473,207

(2)上述股利分配情形與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尚無不符之情事。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此情事。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擬不分配股票股利，故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無影響。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

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3 年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前淨利之 8.5%及 2.5%計算，未來如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分派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資訊

(1)董事會通過之擬議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 03 月 0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 18,628,845 元及董事酬勞 5,478,753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列帳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3 年 03 月 08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12 年度員工酬勞 19,032,270 元及董事酬勞 5,597,726 元，與帳上估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B.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D. E701010 電信工程業
- E.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F.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G. 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H.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金額	營收比重(%)
無線寬頻網路應用設備	2,322,914	98.0	1,878,989	95.6
其他	48,261	2.0	86,674	4.4
合計	2,371,175	100.0	1,965,663	1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設計及製造以無線寬頻及數位串流為核心技術之網路通訊設備，該產品主要分為兩大類：無線寬頻網路應用設備和公共播放數位閘道器，無線寬頻網路應用設備產品包含4G、5G 電信用戶端設備(車載用網路裝置)，M2M 裝置(Machine to Machine Devices)、高性能無線網路路由器(Advanced Wi-Fi Router)、影音橋接及訊號延伸器(AV Bridge and Extender)等，多媒體閘道器產品主要為數位串流之音訊產品及雲端管理系統。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A. 多媒體數位串流及 IoT 匯流技術

- (a) 整合各種 IoT 通訊網路協定至多頻段閘道器。
- (b) 以多點同步為核心，在互聯網技術上強化多媒體資訊傳送。
- (c) 拓展無線音樂串流技術在產業之應用。

(d) 深化智能橋接技術，使產品性價比持續提升。

(e) 整合各種 IOT 設備，於雲端運算及管理。

(f) 居家智慧聲學偵測及辨識系統開發。

B. 無線寬頻技術

(a) 專注在工規及戶外各種可靠度或信賴度等級強化。

(b) 強化軟體開發能力，拓展其他應用市場之相關整合技術。

(c) 在多頻 5G 模組上，強化抗干擾及訊號強度。

(d) 運用製程之系統整合能力，及電信認證上豐富經驗，朝向 5G 模組之設計與製造開發。

(e) 開發 RedCap 的設備，以提供高速極低延遲的無線通訊。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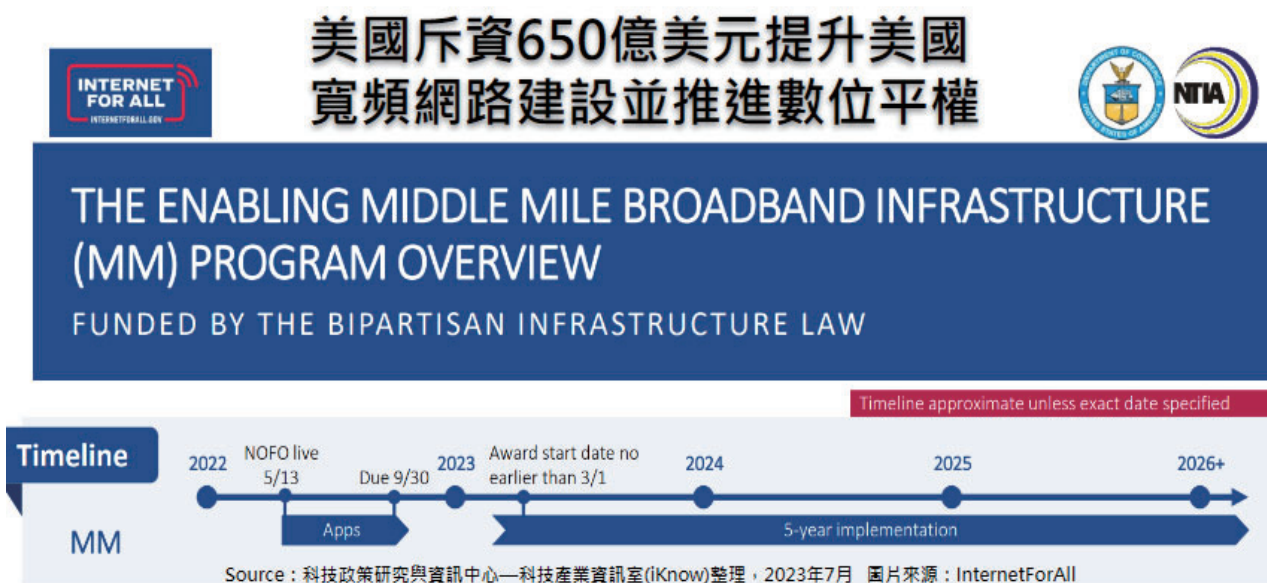
一、產業現況與發展

2024年因全球各個主要經濟體如美國，德國，中國，日本…等國經濟通膨持續上漲，導致網路終端產品，陷入消耗庫存的陰影。台灣網通廠商因主要應用晶片缺料消耗時程較晚，2024年初台灣網通廠商，仍急於消化手邊庫存水位，加上歐美日各國電信商資本支出普遍謹慎，造成台灣網通廠商2024年上半年度營收及獲利普遍下滑，不過，隨著庫存水位陸續消化及歐美日各國景氣緩慢復甦，2024年下半年度，台灣網通廠商毛利逐季改善。根據工研院研究統計資料顯示，2024年臺灣通訊產業產值約為新臺幣



1.27兆元，較2023年衰退2.4%，對比2024年全球通訊產業市場預估產值達2.58兆美元，成長6.9%，因此展望2025年，全球網路通訊產業需求，將重回正常水準，估計仍將持續成長6.8%，達2.76兆美元，整體而言，2025年臺灣通訊產業產值可成長1.2%，達新臺幣1.29兆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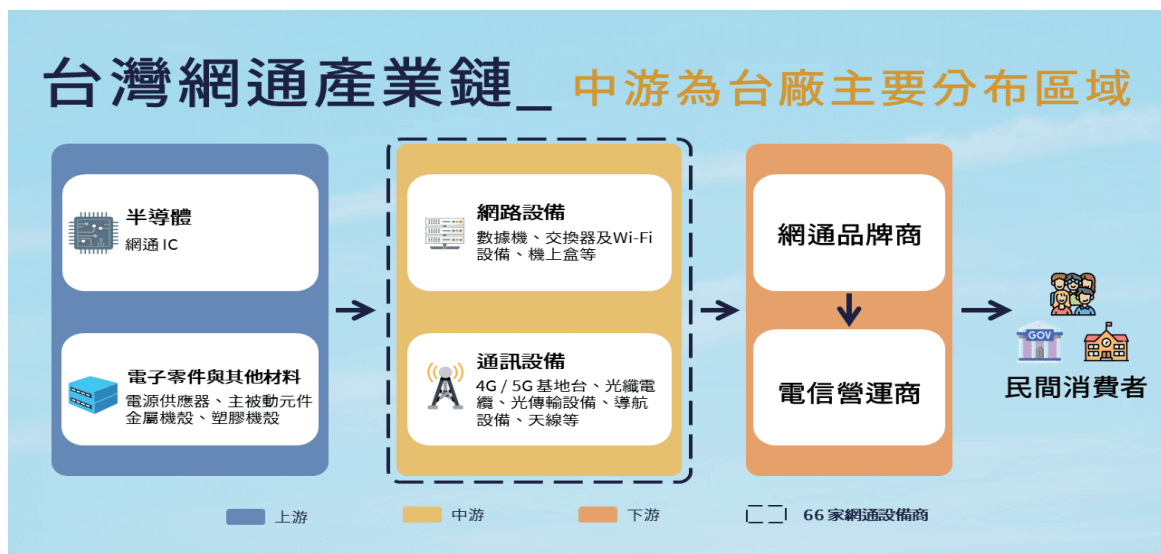
根據愛立信(Ericsson)預測，到 2025 年底前，5G 超寬頻網路將覆蓋全球 65%人口，並處理全球 45%的行動數據流量，若以台灣網通廠高度依賴的北美市場為例，到 2024 年底 5G 覆蓋率已達 71%人口，2030 年將高達 91%人口。同時根據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的報導，美國 2023 年 6 月通過的《跨黨基礎建設法》(Bipartisan Infrastructure Law)，將用 5 年的時間從 2023 年 7 月到 2028 年 7 月，總共提供 650 億美元，來投資美國的寬頻基礎設施建設，提供美國家庭使用高速的寬頻網路，此計畫為美國史上規模最大的網路補助案，同時也補助連網服務價格，來補助美國農村、原住民部落，偏遠教育可以連接到高速網路，使用網路服務以及遠程醫療和學習等。此外美國商務部國家電信和資訊管理局(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NTIA)，也另外以高達 9.3 億美元的資金，計畫將未來的光纖網路作為主要技術，預計透過部署超過 12,000 英里的新光纖網路用於全美，來增加網路的容量、提高網路的韌性，降低連網家庭連網的成本，由此基礎建設法案可得知，相對地為台灣網通廠商，帶來寬頻網路相關使用設備的大量商機，尤以高速光纖接取設備、DOCSIS 3.x Cable 產品、Wi-Fi 6/6E 無線設備、5G FWA 固網無線接取設備、5G 小型基地台等設備，將帶動台灣網通廠商後續的營收成長。



二、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如下圖所示，台灣網通產業鏈上游主要有半導體 IC(網通相關 IC)及

電子零組件如電源供應器、主被動元件、金屬及塑膠機殼等。中游是台灣網通產業主要分布的地方，分為網路設備及通訊設備，網路設備主要是家用及商用區域連網所需要使用的設備及接收電視訊號的設備，主要有數據機、交換器、Wi-Fi 設備及機上盒等，本公司主要歸屬為此部分，為網路產業鏈中游廠商，至於通訊設備，主要是電信設備及衛星接收的設備，主要的產品有基地台、光纖電纜、導航設備等。下游則主要為中游網通廠出貨的對象，可分為網通品牌商及電信營運商，負責銷售產品給家戶消費者。



資料來源：台灣 TEJ E-Journal 資料庫

三、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根據各研究單位所彙整資料可知，2025年網路通訊設備產品的發展趨勢可概括如下：

1. 5G Router、FWA 等設備快速成長：5G 普及率持續提升，帶動最後一哩無線建設。

如愛立信的研究報告所言，到 2025 年底前，5G 超寬頻網路將覆蓋全球 65%人口(北美市場到 2024 年底 5G 覆蓋率已達 71%人口，2030 年將高達 91%人口)，加上各國政府及電信業者，正大力補助及加速網路基礎設施建設，5G 技術將帶來更高速的數據傳輸效能（下載速度可達 10Gbps，上傳 1Gbps），並改善延遲、訊號穩定性和能耗問題，這將推動雲端服務和企業戶及家庭用戶，進一步使用 5G 服務的普及率，特別在北美地區、5G Router、5G FWA

CPE、5G 小型基地台等設備，將帶來快速且可觀的營收成長，尤其是 5G FWA CPE，因為是透過無線的方式來提供網路服務，可以迅速地用來取代光纖等固定網路的最後一哩路，並且降低電信商的佈建成本，愛立信預估 2026 年全球 FWA 用戶數量將超過 1.8 億，5G FWA CPE 已成為各國電信商在 2025 年以後的優先考量建置設備。

2. 光纖網路持續擴展：XGS-PON、10G PON 等新一代接取技術將廣泛佈建。

隨著對 5G 高頻寬的需求增加，各國政府及電信營運商同時也透過各項補助方案，積極部署光纖到戶的地區，實現更穩定的高速連網。相對的 XGS-PON 光纖網路設備、10G PON 等新產品，為歐美電信商的需求增加，相對於 5G Router，5G FWA CPE、Wire Router、Switch 等產品的拓展，勢必得考慮把光纖應用介面的頻寬，從 1 GbE、2.5 GbE 提升到 10 GbE 的需求，增加到產品的規劃設計中，以滿足高速且快速的網路服務。

3. Wi-Fi 7 快速成長：2025 年預估滲透率上升至 20%，顯著提升傳輸效率與頻寬。

發展超過 20 年的 Wi-Fi，Wi-Fi 6/6E 於 2020 年後已成為市場主流，但在因應 5G 高速技術的發展(上網速率已經可以輕易突破 1Gbps)，使用者對 5G 高頻寬的需求也相對增加，於 2024 年才完成標準制訂的 Wi-Fi 7(IEEE 802.11be)，已達最高網速可達 46.4Gbps，是 Wi-Fi 6 的 4.8 倍，Wi-Fi 6E 在原有的 2.4GHz、5GHz 外，另增加 6GHz 頻段，確保進行高效傳輸。而除了傳輸速率之外，亦導入多項新興技術，有助於大幅提升網路效能，對於智慧型手機，電競遊戲及智慧家庭等，IoT 物聯網的應用等將產生顯著的改變。隨著 Wi-Fi 7 技術的應用，一股預期，Wi-Fi 7 產品滲透率，將從 2024 年的 5% 提升至 2025 年的上看 20%，帶動台灣相關網通廠商營運受惠成長。

4. AI 與 5G 融合：應用於網路優化、流量控管、資安與智慧城市等領域。

AI 技術在 5G 通訊設備的應用將更加深入，例如用於網路設備的網路優化、流量管理和資安防護…等等，也會加速推動 IoT 物聯網與 5G 的整合，並運用於智慧城市、工業 4.0、醫療等領域、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應用的網路通訊產品，將越來越普及。

5. 5G 網路通訊產品的資安挑戰加劇：

隨著網路數位化普及，網路攻擊的複雜性增加，特別是針對雲端環境的威脅，2025 年，企業將更重視導入有資安的解決方案，在 5G 的相關通訊接取設備，以降低資安威脅，來維持家庭及企業戶及電信商的網路服務的正常應用。

6. 5G 通訊產品朝綠色科技的永續發展：

隨著 5G 技術的高速發展，5G 通訊產品面臨降低能耗的壓力，業者將採用更節能的設備和技術，來符合綠色產品及 ESG（環境、社會、治理）目標。

四、網通廠商同業競爭情形

台灣網通廠營運模式主要分為 OBM、OEM 及 ODM，擁有自有品牌(OBM)的網通廠商，會直接透過自有品牌，將商品銷售給一般家戶消費者或者是電信營運商。OEM 及 ODM 廠商則是將代工的產品及幫客戶設計好的商品，出貨給網通品牌廠，再透過網通品牌廠出貨給一般家庭消費者及電信營運商。台灣網通廠商最主要的營運模式則為 OEM 及 ODM 模式來服務家庭消費者，網路品牌商及電信營運商。

1. 電信商網路通訊設備市場：

此部分市場主導者，都是台灣網通前 5 大廠商(營收超過 200 億台幣)所主掌，此 5 大網路通訊廠商，亦為本公司的強烈競爭廠商，不過台灣此 5 大網通廠的生產基地，有超過 50%的生產產能仰賴於越南，菲律賓，印度等東協國家，仍有可能受限於美國於 2025 年所掀起的產地高關稅政策，而影響到出貨速度。本公司雖為小型 ODM 網路通訊廠商，仍具有深厚的網路通訊核心研發能力，可以彈性的提供客戶，產品的軟硬體客製化設計，輔以 100%台灣生產的優勢，將繼續與合作 20 年的網路品牌廠商及其他新客戶，來提供電信商的另類選擇，可避開日益升高的關稅貿易對抗及國安考量，為本公司生存優勢。

2. 企業及家庭消費通訊設備市場：

過去 10 年來，中國的網路品牌廠商，在全球企業及一般家庭用戶的市場，亦佔有相當大的影響力，以 TP-Link 為例，在美國的企業及家庭消費通訊設備市場佔有率統計到 2024 年已高達 65%，但隨著美國於 2025 年掀起的

中美貿易及關稅戰，中國品牌及 ODM 廠商，已陸續為美國及其盟友，排除進入該國市場之企業及家庭通訊設備市場，此為台灣網通廠商後續發展的利基，但此企業及品家庭消費通訊設備市場，產品規格難有差異化服務，且市場價格競爭非常激烈，本公司仍將透過合作 20 年的網路品牌廠商及其他新客戶，提供產品的軟硬體客製化設計，輔以 100%台灣生產的優勢，為歐美企業及家庭消費通訊設備市場，提供另類選擇。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研究發展費用	112,152	25,151
營業收入淨額	1,965,663	554,350
佔營收比例(%)	5.7%	4.5%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2	開發帶PoE的商用LTE/5G設備、室內用5G R16具2.5GbE的橋接器及商用5G R16具Wi-Fi及備用電池的設備。
113	推出IoT路由器，應用於公共電網，開發5G R17室內/外CPE，使用於5G FWA的應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A.持續投入 5G 及 IoT 相關技術、強化無線寬頻系統整合能力，提供國際級電信客戶多樣化的技術開發服務。
- B.持續客戶及銷售市場分散管理，深耕北美並積極拓展歐亞市場。
- C.品質導向兼顧風險管理，建立穩健且靈活的備料供應體系。
- D.智慧工廠管理導向，提昇自動化製程及 AI 管理。

2、長期發展計畫

- A.垂直多角化戰略模式，與國際級大廠合作接軌，共同開發創新且技術深化之產品，建立市場更高的進入障礙。

- B.整合原物料供應端資源及技術，建立供貨、品質穩定之共榮生態鏈。
- C.掌握技術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厚植研發實力。
- D.以節能低碳的環保設計理念，發展自有品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3,278	0.6	48,039	2.4
外銷	美洲	2,357,897	99.4	1,917,624	97.6
	歐洲	0	0.0	0	0.0
	亞洲	0	0.0	0	0.0
	小計	2,357,897	99.4	1,917,624	97.6
合計		2,371,175	100.0	1,965,663	10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愛立信行動趨勢報告》預測，至 2030 年底，全球 5G 用戶將達到 63 億，在印度，5G 使用者滲透率預計將在 2024 年翻一番，到年底達到 23%。在北美，到 2024 年底，5G 將佔所有行動使用者的 71%。到 2024 年底，西歐的 5G 用戶滲透率將達到 41%，但具體情況因國家而異。

本公司銷售區域主要以北美市場為主，113 年營收 1,965,663 仟元，經營策略除持續深耕北美市場，並積極延伸業務觸角至其他國際市場以逐步擴大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HIS Markit 發布《5G 經濟研究》研究報告：台灣 5G 價值鏈可望在 2035 年創造 1,340 億美元產值與 51 萬個就業機會。研究報告認為，在 2035 年，當完整的 5G 經濟效益在世界各地成形時，包括零售、教育、運輸、娛樂等各行各業都將受到 5G 科技的影響，可創造出價值高

達 12.3 兆美元的產品與服務。預估至 2035 年，僅僅 5G 價值鏈本身就將達到 3.5 兆美元的營收與帶動 2,200 萬個就業機會。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競爭利基

(a)擁有完整堅強研發技術團隊：多年豐富專業領域經驗，不斷研發與創新，提供客戶最佳化之解決方案，並能將軟硬體產品快速跨平台開發，提供客戶多樣性選擇。

(b)與國際級廠商長期互信的合作夥伴：包括國際級之供應商及網路客戶因長期提供之品質優良產品紀錄，成功打進暨維持國際大廠供應鏈，長期與客戶建立起高度信心之合作關係，有助於未來業務之發展。

(c)具高規格工業級產品設計及生產能力：本公司已成功開發多款高規格工業級產品，銷售遍及車載網路設備及 M2M 商用市場，產品品質深得客戶信賴，工規產品之技術門檻較高，本公司成功之技術經驗有利未來市場發展。

(d)具經驗豐富之物流與生產經驗：本公司透過 ERP 系統，能及時監控、調節與整合生產相關流程與資訊，另並持續在生產上改良設備製造彈性、測試速度及準確性，使其可充份在現有營運上達成規模經濟，在現有產能下創造獲利極大化。

B. 有利因素

(a)雲端服務、物聯網及數位匯流的興起

隨著全球政府及企業積極推動寬頻網路建設，帶動固網寬頻設備、5G FWA 用戶端設備升級需求，且數位化應用市場持續擴張下，雲端服務、物聯網及數位匯流等各種新興科技應用的興起，使全球市場網路相關設備需求增溫，有利於設備製造商拓展市場。

(b)電信營運商供應鏈市場進入門檻較高

本公司目前以切入企業級應用或電信營運商供應鏈市場為主，產品及生產流程均須取得各項專業認證，且因應各服務地區市場特性，須能掌握各市場法規動態、瞭解營運商需求、產品定位走向及市場戰略佈局等，由於本公司在此領域累積豐富之服務提供及產製經驗，有利於產品持續獲客戶採用並維持長期合作關係。

(c)上游生產供應鏈完整建立

本公司專注經營網路產業多年，除自身生產及設計能力建立外，亦扶植協力廠商產製能力的提升，藉由穩定、長期共同開發之合作關係，增進彼此之產品品質及良率，使產品除在一般消費性市場發展外，亦持續朝向品質及規格要求較高之商用及工業等級產品發展，提高產業進入門檻。

C.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消費性產品市場競爭激烈，造成同業價格競爭影響毛利

由於消費性市場能取得最新之客戶需求動向及市場規格開發方向，但產品競爭激烈且毛利率不佳，各網路設備廠商持續在市場上競爭，將面臨產品加速成熟，毛利率下滑，公司如何兼顧市場與獲利更具挑戰性。

因應措施

- ①藉由與下游通路商之合作開發，取得早期市場需求動向，及早確認市場規格，以整合研發資源。
- ②定位於中高階利基市場，積極發展以品質差異化應用為主之客製化產品，持續投入核心技術之開發，維持市場領先地位，並領先推出新技術，避免淪於標準技術規格之產品價格戰。

(b)網路通訊規格變化快速，產品壽命加速成熟

網路通訊規格變化快速，台灣網路設備廠商眾多，惟台灣市場無法達規模經濟，廠商難以參與規格制訂，而各國網路市場，亦因當地政府法規而有不同之規範及認證需求，台灣網路設備商多採ODM或OEM營運模式，設備商須因應市場需求持續提升相關設計能力並跟上市場潮流。

因應措施

- ①長期與上下游廠商合作開發，藉由共同合作開發降低開發成本，且協助供應鏈提升品質能力，進而開發具競爭與高品質之產品，建立互惠共生夥伴關係。
- ②加入下一世代之無線寬頻規格聯盟，預先建立戰略技術，領先推出新產品，以延續公司在無線寬頻產業之領先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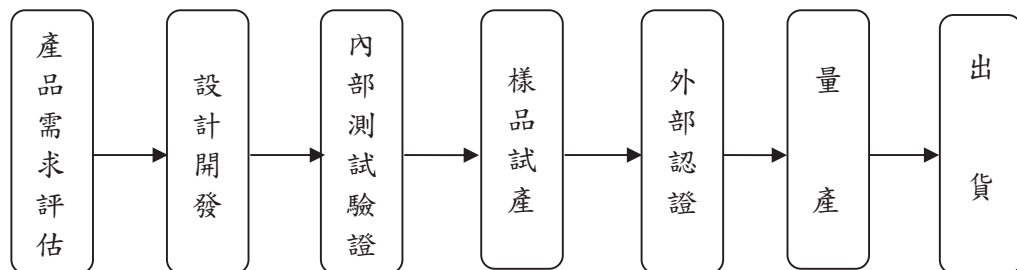
③持續改善產品可靠度及信賴度，聚焦產品生命週期較長之中高階產品，M2M 及企業用戶市場，以保持產品附加價值及延長產品生命週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無線寬頻網路應用設備	提供跨頻道之「Wi-Fi 無線網路」功能，以連接有線及無線寬頻至以 Wi-Fi 通訊為主之區域網路，及提供 5G 寬頻營運頻道及整合各無線區域網路通訊協定，作為連接移動網路與區域網路間之網路設備。
多媒體數位閘道器	具多媒體影音同步串流處理功能，以無線傳輸將資訊延伸分享至家庭全區域。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關鍵性零組件係以晶片組為主，其採購方式係透過代理商或與原廠直接洽談，所有原物料皆經零件承認及合格供應商評鑑流程，以確保品質穩定，並積極建立替代料品，同時分散多家供應商採購，以建立穩定供應鏈。針對所屬供應商進行定期稽核與抽驗，以檢討供應商產品品質、達交率及配合度等表現，而將結果做為未來採購決策之參考依據，並用於汰換不合格之供應商。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2,371,175	1,965,663
營業毛利	391,407	326,416
毛利率(%)	16.51	16.61
毛利率變動幅度(%)	(4.79)	0.6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毛利率變動達 20%者說明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影響：

合併毛利率變動未達 20%以上，故不擬分析。

(五)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354,897	99.3	無	甲公司	1,917,595	97.6	無
2	其他	16,278	0.7		其他	48,068	2.4	
	銷貨淨額	2,371,175	100.0		銷貨淨額	1,965,663	100.0	
銷貨增減變動說明：甲公司銷貨減少，係客戶去化庫存，調節對本公司進貨。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80,968	21.7	無	A 公司	341,415	26.2	無
2	B 公司	242,222	13.8	無	B 公司	201,272	15.4	無
3	C 公司	233,902	13.3	無	C 公司	111,622	8.6	
	其他	898,550	51.2	無	其他	648,274	49.80	無
	進貨淨額	1,755,642	100.0		進貨淨額	1,302,583	100.0	
進貨增減變動說明：進貨金額比例變化，主係產品組合需求差異所影響。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間接人員	130	143	146
	直接人員	62	60	56
	合計	192	203	202
平均年歲		43.8	43.9	44.1
平均服務年資		9.1	9.6	9.76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15.10	14.78	15.35
	大 專	55.73	54.68	55.45
	高中以下(含)	29.17	30.54	29.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受的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本公司未因環境汙染事件遭受損失及處分。

(二)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向來重視環境保護工作，落實廢棄物資源分類、回收

再利用，每年廢棄物回收總量達15公噸以上，各類事業廢棄物均依法委由合格廠商清除、處理或再利用，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申報程序。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本公司未達應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CNS45001)法令標準，不須設置相關系統。本公司已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制定及落實各項安全衛生規範，防止職業災害並保障員工安全及健康，無災害工時已達5,125,588小時(統計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並通過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認證，證書有效期間為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辦理法定福利措施外，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福利事項及各類文康活動事宜，相關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1)法定福利措施：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撥職業災害保險、提繳勞工退休金。

(2)公司特別提供：績效獎金、餐費補助、持股信託、定期健康檢查及員工教育訓練。

(3)福利委員會提供：婚喪喜慶補助、社團活動、旅遊活動及其他各種福利優惠活動等。

2、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提高員工工作效能及培養專業知識，定期實施教育訓練，亦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之目標。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基法第五十六條暨員工管理規則辦理，每月依規定，按已給付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並按時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以保障員工退休之權益。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薪資之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退休金個人專戶。

(3)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員工申請退休之情事。

4、勞資間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溝通意見，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發生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因應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標準之要求，特制訂本政策作為整體 ISMS 之建置開發、實施操作、監控審查及持續改善之規範，並依據本公司業務活動與風險，以建立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管理目標。

同時沿用國際標準組織（ISO）所訂定之持續改善 P.D.C.A. 循環流程管理模式，整合及強化資通安全管理體系。

2、資通安全政策

為了促使本公司 ISMS 能貫徹執行、有效運作、監督管理、持續進行，包括以下三方面，說明如下：

(1)制度規範：本公司內部制定多項資安規範與制度，本政策旨在讓同仁於日常工作時有一明確指導原則，所有同仁皆有義務積極參與推動資通安全管理政策，每年定期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營運環境變遷，並依需求適時調整，每年定期執行內部稽核、會計師資訊稽查、ISO 外部稽核，以強化本公司機密之作業管理。

(2)系統防護：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內外部資安威脅，除採用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外，更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貫徹執行資通安全作業，確保業務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免於因外在之威脅或內部人員不當的管理，遭受洩密、破壞或遺失等風險。

(3)人員訓練：為確保所有同仁皆有能力執行所要求之工作與符合各項安全要求，藉由各種資安教育訓練，提升內部同仁的資安知識與專業能力。

3、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具體管理方案，分別以下列四方面說明：

(1)權限管理：人員帳號權限/密碼，皆定期盤點及定時強迫更換密碼。

(2)存取控制：人員帳號權限皆由 AD server / ERP / PLM，依據不同工作職掌，管理系統存取權限。

(3)外部威脅：使用防火牆攔阻外部惡意攻擊及防毒軟體進行公司內、外部病毒、惡意程式等偵測。

(4)系統可用性：建置 VMWarevm 虛擬機以及 Veem 即時備援系統，並定期災害復原演練。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不定期宣導資安案例，並不定期更新軟、硬體資安防護設備及維護合約簽定，以確保各項防護維持在最新狀態。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安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合約	國立中正大學	103.11.15~118.11.14	快速開關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1,758,851	1,559,905	198,946	12.75
非 流 動 資 產	71,320	77,983	(6,663)	(8.54)
資 產 總 額	1,830,171	1,637,888	192,283	11.74
流 動 負 債	691,477	540,491	150,986	27.93
非 流 動 負 債	9,048	2,532	6,516	257.35
負 債 總 額	700,525	543,023	157,502	29.00
股 本	376,941	376,941	0	0.00
資 本 公 積	265,332	265,332	0	0.00
保 留 盈 餘	482,347	450,956	31,391	6.9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129,646	1,094,865	34,781	3.18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 仟萬元) (1)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租賃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2.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銷 貨 收 入	1,965,663	2,371,175	(405,512)	(17.10)
銷 貨 成 本	1,639,247	1,979,768	(340,521)	(17.20)
營 業 毛 利	326,416	391,407	(64,991)	(16.60)
營 業 費 用	192,926	210,647	(17,721)	(8.41)
營 業 淨 利	133,490	180,760	(47,270)	(26.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631	18,544	43,087	232.35
稅 前 淨 利	195,121	199,304	(4,183)	(2.10)
所 得 稅 費 用	59,469	45,497	13,972	30.71
本 期 淨 利	135,652	153,807	(18,155)	(11.80)
1.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 仟萬元)				
(1)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銷貨收入下滑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依照正常所得稅計算。				
2.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86,034	234,940	(63.38)
投資活動	(5,722)	(25,184)	(77.28)
籌資活動	(122,306)	19,750	(719.27)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主要係應收帳款天數影響，導致營運現金流入下降。			
投資活動：主要係機器設備投資減少。			
籌資活動：主要係 112 年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	預計全年融資 及投資活動淨 現金流出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823,625	55,533	(115,245)	763,913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本公司營業獲利所致，導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資本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致投資及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尚無現金不足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未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系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本期投資虧損主因市場開發未達經濟規模所致，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以提升投資效益。未來仍將配合經營發展及營運需求，尋求適合投資環境，提升公司營運成長動力及競爭力，達成公司願景。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變動、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利息收入占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4.9%及 5.3%；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0.2%及 0.2%，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為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負債。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主要以營運現金收入及較低利率融資組合以滿足資金上的需求。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淨兌換利益分別為 8,444 仟元及 50,393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比例分別為

4.2%及25.8%，淨兌換利益主因本公司外幣淨資產為美金部位，因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本公司採穩健保守之外匯管理政策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體措施如下：

- (1)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蒐集銀行實際匯率及匯率走勢評估報告，以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走勢，並視其變動情形適時調控外幣安全水位。
- (2)協調進口供應商採用美元為交易幣別，透過應收及應付外幣款項沖銷，兼採外幣短期銀行借款彈性應用方式，達到自然避險效果。
- (3)業務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價格及成本之影響性，視情況與客戶協議進行報價調整，採取相對保守之匯率，並動態調整匯率假設基礎。
- (4)定期評估淨資產曝險部位，若美金淨資產部位過高，即啟動評估是否進行積極性管理，相關管理措施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3、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品，因此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亦無立即感受之壓力。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狀況以反應成本上揚情形，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另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將以符合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辦法規定，並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朝整合性、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發展，相關研發計畫與進度皆按公司專案計畫進行，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不斷開發利基型產品，掌

握人才、資金、技術等關鍵因素，追求研發能力之領先地位。預計114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約占營業收入6~8%，並視營運狀況逐年提升。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通訊頻段的開放服務屬特許管制，各國政府以拍賣、評審、審查競標…等方式核發頻譜執照；另針對通訊及電子產品於銷售至各國國際市場均需取得相關之認證，如 FCC、CE 及 UL 等認證。本公司產品設計除需考量各市場之使用之通訊頻譜外，並需取得各銷售終端市場要求之產品認證，故本公司產品開發相關人員隨時掌握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智慧行動終端裝置的多樣發展及行動寬頻網路普及，帶來行動數據流量的快速成長，通訊產業面臨流量分散與提高連網速度之技術應用與發展。本公司在研發技術上已累積相當的深度及廣度，同時亦受廣大客戶肯定，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掌握市場變化及科技趨勢，並及時評估其風險與產品佈局之影響，以期降低相關之風險因數，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另外將持續投入新產品之研發，掌握產品開發時程，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保持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及穩健踏實的精神，致力於提升品質及效率並強化內部管理，於業界具備優良口碑及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本公司將更致力於維持公司治理，堅持營運透明，更注重股東之權益，強化企業優良之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並無進貨集中之情形，所有原物料皆經零件承認及合格供應商評鑑流程，以確保品質穩定，並積極建立替代料品，同時分散多家供應商採購，以降低缺料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之網路通訊設備設計及製造商，在營運策略上選擇技術層次高、日韓廠商較少進入競爭的北美市場為主要目標市場，與市場當地之零售品牌或系統服務商合作時，品牌通路間及系統服務商間具地域性及互為競爭之排他性，故與其中一品牌或系統服務商合作後，通常為長期經營合作關係，不參與競爭者品牌之供應鏈係屬合作之默契，故有客戶群較集中之行業特性，本公司主要客戶之銷售比重於最近兩年度均超過 98% 以上，具銷貨集中之情形。

因應對策：

A. 技術研發能力升級，穩固既有客戶關係

本公司研發資源專注於客戶之需求，吸引既有客戶共同開發意願，藉以持續穩固關係與合作默契，降低既有客戶更換供應商之可能性。同時持續投入新產品之研發，增加產品應用的附加價值，使各項商品取得美國大型電信商認證，進而獲得該認證商品的穩定出貨，提高既有客戶的依賴度。

B. 開發新產品訂單及新客源，降低既有客戶依存度

本公司鑑於網通設備下一個世代產業趨勢與產品發展，已著手導入 5G 及物聯網相關技術。並持續於北美及亞太地區開發新客戶市場，期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並無大幅改變，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資訊安全對公司之風險及影響：

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暨管理政策」及「資訊設備管理程序」，透過內部控制管理機制，進行資訊風險評估、預防及管理，並定期執行備份、復原計劃及緊急應變演練，該相關執行記錄及追蹤改善報告均上呈至總經理，以期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確保營運持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重大資安事件影響公司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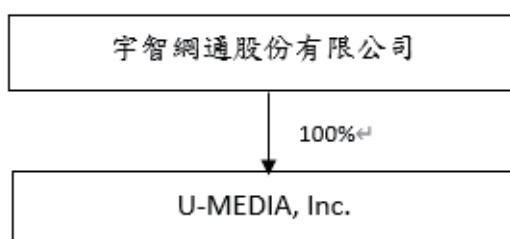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年3月31日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U-MEDIA, Inc.	93.08.02	2508 Fullerton Rd. Rowland Heights, California, CA 91748	590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公司名稱	控制公司	控制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U-MEDIA, Inc.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	持股比例
U-MEDIA, Inc.	董事兼總經理	袁允中	-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美元仟元；惟每股盈餘為美元)

項目 \ 名稱	U-MEDIA, Inc.
資 本 額	590
資產總額	584
負債總額	1
淨 值	583
營業收入	0
營業利益	(3)
本期損益	(3)
每股盈餘	(0.0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請參第72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113 年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市金山八街1號3樓

電話：(03)5797969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袁 允 中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寬頻及數位串流之網通設備，銷貨對象約 98%為國外客戶，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因此對於接近期末期間的出貨，可能存在尚未符合交易條件即認列銷貨，而高估收入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選取民國 113 年度最後一定期間所有認列之銷貨收入，核對相關憑證，查核是否有提早認列收入之情事。

其他事項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心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6 日



宇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五）	\$ 823,625	45		\$ 858,674	52		\$ 1,498	-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五）	855,420	47		504,186	31		329,927	18		251,407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五）	9,254	-		7,393	1		307,654	17		217,776	1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67,199	4		185,590	1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3,353	-		4,062	-		40,297	2		60,759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58,851	96		1,559,905	95		10,788	1		9,161	1	
	非流動資產							1,313	-		1,388	-	
15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13,491	1		11,320	1		691,477	38		540,491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30,466	2		46,632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4,225	1		10,479	1		5,499	-		1,195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	-		62	-		3,549	-		1,33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4,973	-		3,642	-		9,048	-		2,5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8,165	-		5,8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1,320	4		77,983	5		700,525	38		543,023	3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三）												
	普通股股本							376,941	21		376,941	23	
	資本公積							265,332	15		265,332	1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8,945	7		123,588	8	
	未分配盈餘							343,402	19		327,368	20	
	保留盈餘總計							482,347	26		450,956	28	
	其他權益							5,026	-		1,636	-	
	權益總計							1,129,646	62		1,094,865	6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30,171	100		\$ 1,637,888	100		\$ 1,830,171	100		\$ 1,637,8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 1,965,663	100	\$ 2,371,17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二十）	(1,639,247)	(83)	(1,979,768)	(83)
5900	營業毛利	<u>326,416</u>	<u>17</u>	<u>391,407</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6,869)	(1)	(18,776)	(1)
6200	管理費用	(63,579)	(3)	(68,35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152)	(6)	(123,48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326</u>)	<u>-</u>	(<u>3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2,926</u>)	(<u>10</u>)	(<u>210,647</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133,490</u>	<u>7</u>	<u>180,760</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0,357	-	9,676	1
7010	其他收入	1,212	-	9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406	3	8,384	-
7050	財務成本	(<u>344</u>)	<u>-</u>	(<u>43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1,631</u>	<u>3</u>	<u>18,54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95,121	10	199,304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59,469</u>)	(<u>3</u>)	(<u>45,49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5,652</u>	<u>7</u>	<u>153,807</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 1,283	-	(\$ 2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五）	2,171	-	1,6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19	-	(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673	-	1,37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0,325	7	\$ 155,181	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5,652	7	\$ 153,807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0,325	7	\$ 155,181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60		\$ 4.18	
9810	稀 釋	\$ 3.56		\$ 4.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其 他 之 權 益 項 目							
								盈餘	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普通	股	本	資	公	積	保	留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6,941	\$ 80,059	\$ 103,253	\$ 667	\$ 344,185							\$ 322	\$ 296)	\$ 855,131
B1	11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20,335	-	(20,335)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667	667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0,720)							-	-	-
D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150,720)
D3	112 年度淨利	-	-	-	-	153,807							-	-	153,807
D5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							(6)	1,616	1,374
E1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3,571							(6)	1,616	155,181
N1	現金增資	50,000	174,214	-	-	-							-	-	224,214
Z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059	-	-	-							-	-	11,059
B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6,941	265,332	123,588	-	327,368							316	1,320	1,094,865
B3	112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15,357	-	(15,357)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5,544)							-	-	(105,544)
D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5,652							-	-	135,652
D3	113 年度淨利	-	-	-	-	1,283							1,219	2,171	4,673
D5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Z1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935							1,219	2,171	140,325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6,941	\$ 265,332	\$ 138,945	\$ -	\$ 343,402							\$ 1,535	\$ 3,491	\$ 1,129,6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5,121	\$ 199,30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078	39,102
A20200	攤銷費用	62	91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6	34
A20900	財務成本	344	431
A21200	利息收入	(10,357)	(9,676)
A21300	股利收入	(584)	(3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0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882	36,1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1,519)	24,07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33,961)	10,4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29)	6,744
A31200	存 貨	80,509	55,11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09	(514)
A32125	合約負債	1,498	(78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714	(125,2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479	10,5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5)	26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48)	(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1,536	257,60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125	8,8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5,627)	(31,5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6,034</u>	<u>234,9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1)	(25,324)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05)	(24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584</u>	<u>38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22)</u>	<u>(25,1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6,418)	(\$ 17,6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5,61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5,544)	(150,720)
C04600	現金增資	-	224,21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44)	(4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2,306)	19,75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45	(7,95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5,049)	221,5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8,674	637,12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3,625	\$ 858,6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93 年 6 月設立。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製造輸出、通信工程、資訊軟體服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製造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通訊產品之銷售。由於通訊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3	\$ 54
銀行存款	<u>823,592</u>	<u>858,620</u>
	<u>\$823,625</u>	<u>\$858,67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4.40%	0.00%~4.2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u>\$ 13,491</u>	<u>\$ 11,32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55,832	\$504,272
減：備抵損失	(<u>412</u>)	(<u>86</u>)
	<u>\$855,420</u>	<u>\$504,18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8,222	\$ 6,593
其 他	<u>1,032</u>	<u>800</u>
	<u>\$ 9,254</u>	<u>\$ 7,393</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65%	100%	-
總帳面金額	\$ 759,898	\$ 95,418	\$ -	\$ -	\$ 298	\$ 218	\$855,8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194)	(218)	(412)
攤銷後成本	<u>\$ 759,898</u>	<u>\$ 95,418</u>	<u>\$ -</u>	<u>\$ -</u>	<u>\$ 104</u>	<u>\$ -</u>	<u>\$855,42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407,092	\$ 96,961	\$ 83	\$ -	\$ 50	\$ 86	\$504,2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86)	(86)
攤銷後成本	<u>\$ 407,092</u>	<u>\$ 96,961</u>	<u>\$ 83</u>	<u>\$ -</u>	<u>\$ 50</u>	<u>\$ -</u>	<u>\$504,186</u>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86	\$ 52
加：本年度減損損失	<u>326</u>	<u>34</u>
年底餘額	<u>\$ 412</u>	<u>\$ 86</u>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 27,919	\$175,042
在製品及半成品	35,104	9,457
製 成 品	778	1,091
在途存貨	3,398	-
	<u>\$ 67,199</u>	<u>\$185,590</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39,247 仟元及 1,979,768 仟元。

113 及 11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882 仟元及 36,120 仟元。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U-MEDIA, Inc.	市場開發及業務支援	100%	100%	1

備註：

1.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022	\$ 16,866	\$ 1,759	\$ 2,312	\$ 42,228	\$ -	\$103,187
增 添	699	1,098	-	1,220	1,371	-	4,388
處 分	(8,011)	(7,352)	(1,052)	(482)	(13,764)	-	(30,661)
淨兌換差額	-	-	6	-	-	-	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710</u>	<u>\$ 10,612</u>	<u>\$ 713</u>	<u>\$ 3,050</u>	<u>\$ 29,835</u>	<u>\$ -</u>	<u>\$ 76,920</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410	\$ 9,753	\$ 1,071	\$ 675	\$ 30,646	\$ -	\$ 56,555
處 分	(8,011)	(7,352)	(1,052)	(482)	(13,764)	-	(30,661)
折舊費用	6,346	4,547	447	901	8,313	-	20,554
淨兌換差額	-	-	6	-	-	-	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745</u>	<u>\$ 6,948</u>	<u>\$ 472</u>	<u>\$ 1,094</u>	<u>\$ 25,195</u>	<u>\$ -</u>	<u>\$ 46,454</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9,965</u>	<u>\$ 3,664</u>	<u>\$ 241</u>	<u>\$ 1,956</u>	<u>\$ 4,640</u>	<u>\$ -</u>	<u>\$ 30,466</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34,419	\$ 21,324	\$ 3,011	\$ 1,019	\$ 40,860	\$ -	\$100,633
增 添	18,779	2,417	610	413	3,496	2,670	28,385
處 分	(13,176)	(8,375)	(1,858)	(290)	(2,128)	-	(25,827)
重 分 類	-	1,500	-	1,170	-	(2,670)	-
淨兌換差額	-	-	(4)	-	-	-	(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22</u>	<u>\$ 16,866</u>	<u>\$ 1,759</u>	<u>\$ 2,312</u>	<u>\$ 42,228</u>	<u>\$ -</u>	<u>\$103,187</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829	\$ 12,164	\$ 2,379	\$ 542	\$ 23,842	\$ -	\$ 60,756
處 分	(13,176)	(8,375)	(1,858)	(290)	(2,128)	-	(25,827)
折舊費用	5,757	5,964	554	423	8,932	-	21,630
淨兌換差額	-	-	(4)	-	-	-	(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410</u>	<u>\$ 9,753</u>	<u>\$ 1,071</u>	<u>\$ 675</u>	<u>\$ 30,646</u>	<u>\$ -</u>	<u>\$ 56,555</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5,612</u>	<u>\$ 7,113</u>	<u>\$ 688</u>	<u>\$ 1,637</u>	<u>\$ 11,582</u>	<u>\$ -</u>	<u>\$ 46,63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至8年
模具設備	2至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1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8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9,724	\$ 10,479
運輸設備	<u>4,501</u>	<u>-</u>
	<u>\$ 14,225</u>	<u>\$ 10,47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 21,477</u>	<u>\$ 3,45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6,407	\$ 16,873
運輸設備	<u>117</u>	<u>599</u>
	<u>\$ 16,524</u>	<u>\$ 17,472</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788</u>	<u>\$ 9,161</u>
非流動	<u>\$ 3,549</u>	<u>\$ 1,33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7%~2.09%	1.47%~2.09%
運輸設備	3.0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693	\$ 91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8,111)	(\$ 18,57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

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0
處 分	(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8
攤銷費用	62
處 分	(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03
處 分	(2,98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0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24
攤銷費用	917
處 分	(2,98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58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2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營業成本	\$ -	\$ 5
研發費用	<u>62</u>	<u>912</u>
	<u>\$ 62</u>	<u>\$ 917</u>

十四、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資產		
預付款	\$ 3,348	\$ 4,061
代付款	<u>5</u>	<u>1</u>
	<u>\$ 3,353</u>	<u>\$ 4,062</u>
<u>非流動</u>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 7,805	\$ 5,000
預付設備款	<u>360</u>	<u>848</u>
	<u>\$ 8,165</u>	<u>\$ 5,848</u>

十五、應付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10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329,927</u>	<u>251,397</u>
	<u>\$329,927</u>	<u>\$251,407</u>

十六、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維修費	\$178,901	\$ 86,613
應付薪資及獎金	84,907	78,855
應付員工酬勞	22,319	19,032
應付董事酬勞	5,479	5,598
應付認證費	2,766	13,133
應付設備款	399	-
其他	<u>12,883</u>	<u>14,545</u>
	<u>\$307,654</u>	<u>\$217,77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84	\$ 1,316
代收款	<u>1,229</u>	<u>72</u>
	<u>\$ 1,313</u>	<u>\$ 1,38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0 月向政府申請暫停提撥退休金，並於 113 年 10 月取得核准，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286	\$ 8,2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3,259</u>)	(<u>11,904</u>)
提撥剩餘	(<u>4,973</u>)	(<u>3,642</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973</u>)	(<u>\$ 3,64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 資 產 ）
112 年 1 月 1 日	\$ 7,881	(\$ 11,706)	(\$ 3,825)
利息費用（收入）	<u>110</u>	(<u>163</u>)	(<u>53</u>)
認列於損益	<u>110</u>	(<u>163</u>)	(<u>5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 35)	(\$ 35)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65	-	65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206	-	2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1	(35)	236
雇主提撥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	8,262	(11,904)	(3,642)
利息費用 (收入)	107	(155)	(48)
認列於損益	107	(155)	(4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200)	(1,200)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173)	-	(173)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90	-	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	(1,200)	(1,283)
雇主提撥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 8,286	(\$ 13,259)	(\$ 4,97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0%	1.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47)	(\$ 165)
減少 0.25%	\$ 152	\$ 17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46	\$ 164
減少 0.25%	(\$ 143)	(\$ 15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1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500,000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7,694	37,694
已發行股本	\$376,941	\$376,94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57,396	\$257,396
庫藏股交易	2,146	2,146
失效認股權	5,790	5,790
	<u>\$265,332</u>	<u>\$265,33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分派之股息、紅利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5,357</u>	<u>\$ 20,335</u>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667)</u>
現金股利	<u>\$ 105,544</u>	<u>\$150,72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80	\$ 4.61（註 1）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3 月 8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及 11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

註 1：由於本公司已於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影響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整每股普通股現金股利約為 3.99849847 元。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694</u>
現金股利	<u>\$ 89,71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38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878,989	\$ 2,322,914
其他	<u>86,674</u>	<u>48,261</u>
	<u>\$ 1,965,663</u>	<u>\$ 2,371,175</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855,420</u>	<u>\$ 504,186</u>	<u>\$ 535,06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498</u>	<u>\$ -</u>	<u>\$ 786</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917,624	\$ 2,357,897
其他	<u>48,039</u>	<u>13,278</u>
	<u>\$ 1,965,663</u>	<u>\$ 2,371,175</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10,289	\$ 9,603
其他	<u>68</u>	<u>73</u>
	<u>\$ 10,357</u>	<u>\$ 9,676</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584	\$ 380
其他	<u>628</u>	<u>535</u>
	<u>\$ 1,212</u>	<u>\$ 91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0,393	\$ 8,444
租賃修改利益	13	-
其他	<u>-</u>	<u>(60)</u>
	<u>\$ 50,406</u>	<u>\$ 8,384</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44	\$ 267
銀行借款利息	<u>-</u>	<u>164</u>
	<u>\$ 344</u>	<u>\$ 431</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042	\$ 12,844
營業費用	<u>23,036</u>	<u>26,258</u>
	<u>\$ 37,078</u>	<u>\$ 39,10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5
營業費用	<u>62</u>	<u>912</u>
	<u>\$ 62</u>	<u>\$ 91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29,340	\$231,592
員工認股權	-	11,05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8,053</u>	<u>8,1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7,393</u>	<u>\$250,7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3,552	\$ 99,781
營業費用	<u>143,841</u>	<u>151,001</u>
	<u>\$237,393</u>	<u>\$250,78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6 日及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8.5%	8.5%
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 18,629	\$ 19,032
董事酬勞	5,479	5,59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282	\$ 53,76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8,190)
免稅所得	(<u>117</u>)	(<u>76</u>)
	55,165	45,49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304</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469</u>	<u>\$ 45,49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95,121</u>	<u>\$199,30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9,045	\$ 39,88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541	13,88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8,190)
免稅所得	(<u>117</u>)	(<u>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469</u>	<u>\$ 45,497</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297</u>	<u>\$ 60,759</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4,304	\$ 4,30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u>1,195</u>	<u>-</u>	<u>1,195</u>
	<u>\$ 1,195</u>	<u>\$ 4,304</u>	<u>\$ 5,499</u>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u>\$ 1,195</u>	<u>\$ -</u>	<u>\$ 1,195</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78,558</u>	<u>\$176,45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60</u>	<u>\$ 4.18</u>
稀釋每股盈餘	<u>\$ 3.56</u>	<u>\$ 4.1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694	36,8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03</u>	<u>36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097</u>	<u>37,18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5% 由員工認購。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給予員工認購共 621 仟股，行使價格為每股 45 元。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1,059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

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權投資	\$ -	\$ -	\$ 13,491	\$ 13,491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權投資	\$ -	\$ -	\$ 11,320	\$ 11,320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係採用淨資產價值法評價，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股權投資所投資之標的其淨資產金額趨近於該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3 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1,320	\$ 9,7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71</u>	<u>1,616</u>
年底餘額	<u>\$ 13,491</u>	<u>\$ 11,320</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1,696,104	\$ 1,375,2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3,491	11,32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37,581	469,18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9,422	\$ 6,355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9,836	\$209,211
—金融負債	14,337	10,4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53,703	649,319
—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皆為 0 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第一大客戶，位於美國，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99% 及 9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租賃負債	\$ 956	\$ 1,912	\$ 8,154	\$ 3,7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29,927	-	-
其他應付款(註)	-	194,949	-	-
	<u>\$ 956</u>	<u>\$ 526,788</u>	<u>\$ 8,154</u>	<u>\$ 3,751</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1,022</u>	<u>\$ 3,751</u>	<u>\$ -</u>	<u>\$ -</u>	<u>\$ -</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租賃負債	\$ 845	\$ 1,690	\$ 6,729	\$ 1,349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51,407	-	-
其他應付款(註)	-	114,291	-	-
	<u>\$ 845</u>	<u>\$ 367,388</u>	<u>\$ 6,729</u>	<u>\$ 1,34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9,264</u>	<u>\$ 1,349</u>	<u>\$ -</u>	<u>\$ -</u>	<u>\$ -</u>	<u>\$ -</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員工酬勞及應付董事酬勞。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759,748</u>	<u>772,468</u>
	<u>\$759,748</u>	<u>\$772,468</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u>	<u>\$ -</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482	\$ 26,785
股份基礎給付	<u>-</u>	<u>2,497</u>
	<u>\$ 23,482</u>	<u>\$ 29,2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7,149	32.785		<u>\$ 1,217,922</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8,409	32.785		<u>\$ 275,69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7,094	30.705		<u>\$ 831,910</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397	30.705		<u>\$ 196,41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美 元	32.785(美元:新台幣)		<u>\$ 21,519</u>	30.705(美元:新台幣)		<u>\$ 24,076</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三。

二九、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為電子零組件製造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專注於本業之經營，

113 及 112 年度僅包含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合併財務報表之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無限寬頻網路應用產品	\$ 1,878,989	\$ 2,322,914
其 他	<u>86,674</u>	<u>48,261</u>
	<u>\$ 1,965,663</u>	<u>\$ 2,371,175</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與美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 灣	<u>\$ 1,965,663</u>	<u>\$ 2,371,175</u>	<u>\$ 45,051</u>	<u>\$ 58,02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總額%	金 額	佔銷貨 總額%
甲 客 戶	\$ 1,917,595	98	\$ 2,354,897	99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本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股權投資 鳳凰參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無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註二)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允價值		備 註
								公	允	
					1,000	\$ 13,491	4.35	\$	13,491	註一

註一：係按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計算。

註二：其股數為仟股。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本 期 期 末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失 (註 2(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失 (註 2(3))	註 備
					去 年 底	數 量 (仟 股)	比 率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U-MEDIA, Inc.	美 國	市場開發及業務 支援	\$ 18,933	\$ 18,933	590	100%	\$ 19,110	(\$ 146)	146)	子 公 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

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袁 允 中	2,899,765	7.6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二

113 年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市金山八街1號3樓
電話：(03)5797969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寬頻及數位串流之網通設備，銷貨對象約 98%為國外客戶，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因此對於接近期末期間的出貨，可能存在尚未符合交易條件即認列銷貨，而高估收入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選取民國 113 年度最後一定期間所有認列之銷貨收入，核對相關憑證，查核是否有提早認列收入之情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心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6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117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五）	\$ 805,039	44	\$ 841,047	51	\$ 1,498	-	\$ -	-
120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五）	855,420	47	504,186	31	329,927	18	251,407	15
130X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五）	9,254	-	7,393	1	307,613	17	217,611	13
1479	存貨（附註四及九）	67,199	4	185,590	11	40,297	2	60,759	4
11XX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788	-	3,487	-				
	流動資產總計	<u>1,739,700</u>	<u>95</u>	<u>1,541,703</u>	<u>94</u>	<u>10,788</u>	<u>1</u>	<u>9,161</u>	<u>1</u>
1517	非流動資產					<u>1,313</u>	<u>-</u>	<u>1,388</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13,491	1	11,320	1	<u>691,436</u>	<u>38</u>	<u>540,326</u>	<u>33</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9,110	1	18,03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30,466	2	46,632	3	5,499	-	1,19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4,225	1	10,479	1	<u>3,549</u>	<u>-</u>	<u>1,337</u>	<u>-</u>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	-	62	-	<u>9,048</u>	<u>-</u>	<u>2,532</u>	<u>-</u>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4,973	-	3,642	-	<u>700,484</u>	<u>38</u>	<u>542,858</u>	<u>33</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8,165	-	5,8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0,430</u>	<u>5</u>	<u>96,020</u>	<u>6</u>	<u>376,941</u>	<u>21</u>	<u>376,941</u>	<u>23</u>
1XXX	資產總計	<u>\$ 1,830,130</u>	<u>100</u>	<u>\$ 1,637,723</u>	<u>100</u>	<u>265,332</u>	<u>15</u>	<u>265,332</u>	<u>16</u>
						138,945	7	123,588	8
						343,402	19	327,368	20
						482,347	26	450,956	28
						5,026	-	1,636	-
						<u>1,129,646</u>	<u>62</u>	<u>1,094,865</u>	<u>6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830,130</u>	<u>100</u>	<u>\$ 1,637,723</u>	<u>100</u>	<u>\$ 1,637,723</u>	<u>100</u>	<u>\$ 1,637,7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 1,965,663	100	\$ 2,371,17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二十）	(1,639,247)	(83)	(1,979,768)	(83)
5900	營業毛利	326,416	17	391,407	17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6,749)	(1)	(18,687)	(1)
6200	管理費用	(63,579)	(3)	(68,35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152)	(6)	(123,48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326)	-	(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2,806)	(10)	(210,558)	(9)
6900	營業淨利	133,610	7	180,849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0,357	-	9,676	1
7010	其他收入	1,212	-	9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406	3	8,384	-
7050	財務成本	(344)	-	(43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46)	-	(1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485	3	18,430	1
7900	稅前淨利	195,095	10	199,279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59,443)	(3)	(45,47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35,652	7	153,807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 1,283	-	(\$ 2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五）	2,171	-	1,61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19	-	(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673	-	1,37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0,325	7	\$ 155,181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60		\$ 4.18	
9810	稀 釋	\$ 3.56		\$ 4.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股 本 \$ 326,941	資 本 公 積 \$ 80,059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103,253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667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 344,185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 322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 296)	權 益 總 額 \$ 855,131
B1	11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0,335	-	(20,335)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67)	667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50,720)	-	-	(150,72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53,807	-	-	153,80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	(6)	1,616	1,374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3,571	(6)	1,616	155,181
E1	現金增資	50,000	174,214	-	-	-	-	-	224,21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059	-	-	-	-	-	11,059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6,941	265,332	123,588	-	327,368	316	1,320	1,094,865
B1	112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5,357	-	(15,357)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5,544)	-	-	(105,544)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35,652	-	-	135,652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83	1,219	2,171	4,673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935	1,219	2,171	140,325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6,941	\$ 265,332	\$ 138,945	\$ -	\$ 343,402	\$ 1,535	\$ 3,491	\$ 1,129,6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5,095	\$ 199,27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078	39,102
A20200	攤銷費用	62	91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6	34
A20900	財務成本	344	431
A21200	利息收入	(10,357)	(9,676)
A21300	股利收入	(584)	(3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05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46	11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882	36,1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1,519)	24,07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33,961)	10,4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29)	6,744
A31200	存 貨	80,509	55,11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99	(472)
A32125	合約負債	1,498	(78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714	(125,2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603	10,5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5)	26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48)	(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1,770	257,6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125	8,8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5,601)	(31,5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6,294</u>	<u>235,02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1)	(25,324)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05)	(24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84	3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22)</u>	<u>(25,1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6,418)	(\$ 17,6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5,61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5,544)	(150,720)
C04600	現金增資	-	224,21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44)	(4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2,306)	19,75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26	(7,95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6,008)	221,6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1,047	619,41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5,039	\$ 841,0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袁允中



經理人：袁允中



會計主管：葉芝琴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93 年 6 月設立。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製造輸出、通信工程、資訊軟體服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製造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

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

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制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

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通訊產品之銷售。由於通訊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

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3	\$ 54
銀行存款	<u>805,006</u>	<u>840,993</u>
	<u>\$805,039</u>	<u>\$841,04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4.40%</u>	<u>0.00%~4.25%</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u>\$ 13,491</u>	<u>\$ 11,32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55,832	\$504,272
減：備抵損失	(<u>412</u>)	(<u>86</u>)
	<u>\$855,420</u>	<u>\$504,18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8,222	\$ 6,593
其 他	<u>1,032</u>	<u>800</u>
	<u>\$ 9,254</u>	<u>\$ 7,393</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65%	100%	-
總帳面金額	\$ 759,898	\$ 95,418	\$ -	\$ -	\$ 298	\$ 218	\$ 855,8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194)	(218)	(412)
攤銷後成本	<u>\$ 759,898</u>	<u>\$ 95,418</u>	<u>\$ -</u>	<u>\$ -</u>	<u>\$ 104</u>	<u>\$ -</u>	<u>\$ 855,42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407,092	\$ 96,961	\$ 83	\$ -	\$ 50	\$ 86	\$ 504,2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86)	(86)
攤銷後成本	<u>\$ 407,092</u>	<u>\$ 96,961</u>	<u>\$ 83</u>	<u>\$ -</u>	<u>\$ 50</u>	<u>\$ -</u>	<u>\$ 504,186</u>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86	\$ 5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26	34
年底餘額	<u>\$ 412</u>	<u>\$ 86</u>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 27,919	\$175,042
在製品及半成品	35,104	9,457
製 成 品	778	1,091
在途存貨	3,398	-
	<u>\$ 67,199</u>	<u>\$185,590</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39,247 仟元及 1,979,768 仟元。

113 及 11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882 仟元及 36,120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U-MEDIA, Inc.	<u>\$ 19,110</u>	<u>\$ 18,037</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MEDIA, Inc.	100%	100%

備註：

1.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40,022	\$ 16,866	\$ 1,662	\$ 2,312	\$ 42,228	\$ -	\$ 103,090
增 添	699	1,098	-	1,220	1,371	-	4,388
處 分	(8,011)	(7,352)	(1,052)	(482)	(13,764)	-	(30,661)
重 分 類	-	-	-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710</u>	<u>\$ 10,612</u>	<u>\$ 610</u>	<u>\$ 3,050</u>	<u>\$ 29,835</u>	<u>\$ -</u>	<u>\$ 76,817</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14,410	\$ 9,753	\$ 974	\$ 675	\$ 30,646	\$ -	\$ 56,458
處 分	(8,011)	(7,352)	(1,052)	(482)	(13,764)	-	(30,661)
折舊費用	6,346	4,547	447	901	8,313	-	20,55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45</u>	<u>\$ 6,948</u>	<u>\$ 369</u>	<u>\$ 1,094</u>	<u>\$ 25,195</u>	<u>\$ -</u>	<u>\$ 46,351</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9,965</u>	<u>\$ 3,664</u>	<u>\$ 241</u>	<u>\$ 1,956</u>	<u>\$ 4,640</u>	<u>\$ -</u>	<u>\$ 30,466</u>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34,419	\$ 21,324	\$ 2,910	\$ 1,019	\$ 40,860	\$ -	\$ 100,532
增 添	18,779	2,417	610	413	3,496	2,670	28,385
處 分	(13,176)	(8,375)	(1,858)	(290)	(2,128)	-	(25,827)
重 分 類	-	1,500	-	1,170	-	(2,670)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022</u>	<u>\$ 16,866</u>	<u>\$ 1,662</u>	<u>\$ 2,312</u>	<u>\$ 42,228</u>	<u>\$ -</u>	<u>\$ 103,090</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829	\$ 12,164	\$ 2,278	\$ 542	\$ 23,842	\$ -	\$ 60,655
處 分	(13,176)	(8,375)	(1,858)	(290)	(2,128)	-	(25,827)
折舊費用	5,757	5,964	554	423	8,932	-	21,63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410</u>	<u>\$ 9,753</u>	<u>\$ 974</u>	<u>\$ 675</u>	<u>\$ 30,646</u>	<u>\$ -</u>	<u>\$ 56,45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5,612</u>	<u>\$ 7,113</u>	<u>\$ 688</u>	<u>\$ 1,637</u>	<u>\$ 11,582</u>	<u>\$ -</u>	<u>\$ 46,63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 至 8 年
模具設備	2 至 3 年
辦公設備	3 年
租賃改良	1 至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8 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9,724	\$ 10,479
運輸設備	4,501	-
	<u>\$ 14,225</u>	<u>\$ 10,47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3年度	112年度
	<u>\$ 21,477</u>	<u>\$ 3,45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6,407	\$ 16,873
運輸設備	117	599
	<u>\$ 16,524</u>	<u>\$ 17,472</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0,788</u>	<u>\$ 9,161</u>
非 流 動	<u>\$ 3,549</u>	<u>\$ 1,33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47%~2.09%	1.47%~2.09%
運輸設備	3.0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693</u>	<u>\$ 91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8,111)</u>	<u>(\$ 18,574)</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0
處 分	(<u>1,12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8
攤銷費用	62
處 分	(<u>1,12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03
處 分	(<u>2,983</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0</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累計攤銷	
112年1月1日餘額	\$ 3,124
攤銷費用	917
處 分	(<u>2,983</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6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營業成本	\$ -	\$ 5
研發費用	<u>62</u>	<u>912</u>
	<u>\$ 62</u>	<u>\$ 917</u>

十四、其他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資產		
預付 款	\$ 2,783	\$ 3,486
代付 款	<u>5</u>	<u>1</u>
	<u>\$ 2,788</u>	<u>\$ 3,487</u>
<u>非 流 動</u>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 7,805	\$ 5,000
預付設備款	<u>360</u>	<u>848</u>
	<u>\$ 8,165</u>	<u>\$ 5,848</u>

十五、應付票據及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10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329,927</u>	<u>251,397</u>
	<u>\$329,927</u>	<u>\$251,407</u>

十六、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維修費	\$178,901	\$ 86,613
應付薪資及獎金	84,907	78,855
應付員工酬勞	22,319	19,032
應付董事酬勞	5,479	5,598
應付認證費	2,766	13,133
應付設備款	399	-
其 他	12,842	14,380
	<u>\$307,613</u>	<u>\$217,611</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84	\$ 1,316
代收款	1,229	72
	<u>\$ 1,313</u>	<u>\$ 1,38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0 月向政府申請暫停提撥退休金，並於 113 年 10 月取得核准，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286	\$ 8,2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259)	(11,904)
提撥剩餘	(4,973)	(3,642)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973</u>)	(<u>\$ 3,64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年1月1日	\$ 7,881	(\$ 11,706)	(\$ 3,825)
利息費用（收入）	110	(163)	(53)
認列於損益	110	(163)	(5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	(3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65	-	6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06	-	2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1	(35)	236
雇主提撥	-	-	-
112年12月31日	8,262	(11,904)	(3,642)
利息費用（收入）	107	(155)	(48)
認列於損益	107	(155)	(4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00)	(1,20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73)	-	(17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0	-	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	(1,200)	(1,283)
雇主提撥	-	-	-
113年12月31日	\$ 8,286	(\$ 13,259)	(\$ 4,97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0%	1.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47)	(\$ 165)
減少 0.25%	\$ 152	\$ 17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46	\$ 164
減少 0.25%	(\$ 143)	(\$ 15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1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7,694</u>	<u>37,694</u>
已發行股本	<u>\$376,941</u>	<u>\$376,94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257,396	\$257,396
庫藏股交易	2,146	2,146
失效認股權	<u>5,790</u>	<u>5,790</u>
	<u>\$265,332</u>	<u>\$265,33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分派之股息、紅利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5,357</u>	<u>\$ 20,335</u>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667)</u>
現金股利	<u>\$105,544</u>	<u>\$150,72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80	\$ 4.61 (註 1)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3 月 8 日及 112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及 11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

註 1：由於本公司已於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致影響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整每股普通股現金股利約為 3.99849847 元。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694</u>
現金股利	<u>\$ 89,71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38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878,989	\$ 2,322,914
其他	<u>86,674</u>	<u>48,261</u>
	<u>\$ 1,965,663</u>	<u>\$ 2,371,175</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855,420</u>	<u>\$ 504,186</u>	<u>\$ 535,06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1,498</u>	<u>\$ -</u>	<u>\$ 786</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美國	\$ 1,917,624	\$ 2,357,897
其他	<u>48,039</u>	<u>13,278</u>
	<u>\$ 1,965,663</u>	<u>\$ 2,371,175</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10,289	\$ 9,603
其他	<u>68</u>	<u>73</u>
	<u>\$ 10,357</u>	<u>\$ 9,676</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584	\$ 380
其他	<u>628</u>	<u>535</u>
	<u>\$ 1,212</u>	<u>\$ 91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0,393	\$ 8,444
租賃修改利益	13	-
其 他	<u>-</u>	<u>(60)</u>
	<u>\$ 50,406</u>	<u>\$ 8,384</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44	\$ 267
銀行借款利息	<u>-</u>	<u>164</u>
	<u>\$ 344</u>	<u>\$ 431</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042	\$ 12,844
營業費用	<u>23,036</u>	<u>26,258</u>
	<u>\$ 37,078</u>	<u>\$ 39,10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5
營業費用	<u>62</u>	<u>912</u>
	<u>\$ 62</u>	<u>\$ 91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29,340	\$231,592
員工認股權	-	11,05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8,053</u>	<u>8,1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7,393</u>	<u>\$250,7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3,552	\$ 99,781
營業費用	<u>143,841</u>	<u>151,001</u>
	<u>\$237,393</u>	<u>\$250,78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6 日及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8.5%	8.5%
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 18,629	\$ 19,032
董事酬勞	5,479	5,59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256	\$ 53,7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	(8,190)
免稅所得	(<u>117</u>)	(<u>76</u>)
	55,139	45,47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304</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443</u>	<u>\$ 45,47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95,095</u>	<u>\$199,27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39,019	\$ 39,85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541	13,88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8,190)
免稅所得	(<u>117</u>)	(<u>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443</u>	<u>\$ 45,472</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297</u>	<u>\$ 60,759</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4,304	\$ 4,30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u>1,195</u>	<u>-</u>	<u>1,195</u>
	<u>\$ 1,195</u>	<u>\$ 4,304</u>	<u>\$ 5,499</u>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u>\$ 1,195</u>	<u>-</u>	<u>\$ 1,195</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78,558</u>	<u>\$176,45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60</u>	<u>\$ 4.18</u>
稀釋每股盈餘	<u>\$ 3.56</u>	<u>\$ 4.1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5,652</u>	<u>\$153,8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7,694	36,8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03</u>	<u>36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097</u>	<u>37,18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5% 由員工認購。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給予員工認購共 621 仟股，行使價格為每股 45 元。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1,059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權投資	\$ _____	\$ _____	\$ 13,491	\$ 13,491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權投資	\$ _____	\$ _____	\$ 11,320	\$ 11,320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係採用淨資產價值法評價，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股權投資所投資之標的其淨資產金額趨近於該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3 年度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 11,320	\$ 9,7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71	1,616
年底餘額	<u>\$ 13,491</u>	<u>\$ 11,320</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677,518	\$ 1,357,6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3,491	11,3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37,540	469,01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

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本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 9,422	\$ 6,355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9,836	\$209,211
—金融負債	14,337	10,4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35,117	631,692
—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皆為 0 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第一大客戶，位於美國，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99% 及 98%。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無付息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 329,927	\$ -	\$ -
租賃負債	956	1,912	8,154	3,751
其他應付款(註)	-	194,908	-	-
	<u>\$ 956</u>	<u>\$ 526,747</u>	<u>\$ 8,154</u>	<u>\$ 3,751</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1,022</u>	<u>\$ 3,751</u>	<u>\$ -</u>	<u>\$ -</u>	<u>\$ -</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 251,407	\$ -	\$ -
租賃負債	845	1,690	6,729	1,349
其他應付款(註)	-	114,126	-	-
	<u>\$ 845</u>	<u>\$ 367,223</u>	<u>\$ 6,729</u>	<u>\$ 1,34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9,264</u>	<u>\$ 1,349</u>	<u>\$ -</u>	<u>\$ -</u>	<u>\$ -</u>	<u>\$ -</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員工酬勞及應付董事酬勞。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759,748</u>	<u>772,468</u>
	<u>\$759,748</u>	<u>\$772,468</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延)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u>	<u>\$ -</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U-MEDIA, Inc.	子 公 司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482	\$ 26,785
股份基礎給付	-	2,497
	<u>\$ 23,482</u>	<u>\$ 29,2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7,149	32.785		<u>\$ 1,217,922</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8,409	32.785		<u>\$ 275,69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7,094	30.705		<u>\$ 831,910</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397	30.705		<u>\$ 196,41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美 元	32.785(美元:新台幣)	<u>\$ 21,519</u>	30.705(美元:新台幣)	<u>\$ 24,076</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三。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列	科	目	期 股數 (註二)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本公司	有價證券 股權投資 鳳凰參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	\$ 13,491	4.35	\$ 13,491	註一

註一：係按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計算。

註二：其股數為仟股。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本數 (仟股)	持 率 比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失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失 (註 2(3))	註 備
				本 期 本 金	去 年 末 金		100%	\$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U-MEDIA, Inc.	美國	市場開發及業務 支援	\$ 18,933	\$ 18,933	590	100%	\$ 19,110	\$ 146	146)	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袁 允 中	2,899,765	7.6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		\$	<u>33</u>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3
活期存款			182,317
定期存款			260,000
外幣活期存款（註1）			352,800
外幣定期存款（註2）			<u>9,836</u>
			<u>805,006</u>
			<u>\$805,039</u>

註 1：包括美金 10,761 仟元（兌換率為 USD\$1：NT\$32.785）。

註 2：包括美金 300 仟元（兌換率為 USD\$1：NT\$32.785）。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銷貨之帳款	\$853,482
其他（註）	銷貨之帳款	2,350
備抵損失		(<u>412</u>)
		<u>\$855,42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121,047	\$130,512
在製品及半成品	36,558	45,997
製 成 品	853	1,316
在途存貨	3,398	3,39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4,657)	-
	<u>\$ 67,199</u>	<u>\$181,223</u>

註：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股數 (註一)	餘 金	本 年 股數 (註一)	度 金	增 額	加 額	本 年 股數 (註一)	度 金	減 額	少 額	未實現評價 (損) 益	年 底 股數 (註一)	餘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註二)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權投資																
鳳凰參創新創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000	\$ 11,320	-	\$ -	-	\$ -	-	\$ -	-	-	\$ 2,171	1,000	\$ 13,491	\$ 13,491	\$ 13,491	無

註一：其股數為仟股。

註二：係按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計算。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 資公 司	年 初 股 數 (仟股)	年 初 餘 金	額	本 年 股 數 (仟股)	年 度 金	減 少 額	投 資 損 失 (註一)	之 兌 換 差 額	年 度 股 數 (仟股)	底 持 股 100	餘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註二)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U-MEDIA, Inc.	590	\$ 18,037		-	\$ -		(\$ 146)	\$ 1,219	590		\$ 19,110		\$ 19,110	無	-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註一：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13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680	\$ 3,084	\$ 96,764
增 添	16,859	4,618	21,477
處 分	(71,903)	(3,084)	(74,98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8,636</u>	<u>4,618</u>	<u>43,254</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3,201	3,084	86,285
折 舊	16,407	117	16,524
處 分	(70,696)	(3,084)	(73,78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8,912</u>	<u>117</u>	<u>29,029</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724</u>	<u>\$ 4,501</u>	<u>\$ 14,225</u>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C 公 司	進貨之帳款	\$ 34,808
D 公 司	進貨之帳款	35,022
E 公 司	進貨之帳款	25,630
F 公 司	進貨之帳款	16,982
G 公 司	進貨之帳款	16,855
其他（註）	進貨之帳款	<u>200,630</u>
		<u>\$329,92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建 築 物	111.01~114.12	1.47%~2.09%	\$ 9,840
運輸設備	113.11~118.11	3.08%	4,497
減：租賃負債—流動			(<u>10,788</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3,549</u>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無限寬頻網路應用產品	468	\$ 1,891,946
其 他	293	<u>86,674</u>
		1,978,62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2,957</u>)
		<u>\$ 1,965,663</u>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75,042
加：本期進料			1,287,955
營業費用轉入			135
其他			248
減：出售原料		(	249,960)
轉列製造費用		(	341)
年底原料		(	<u>27,919</u>)
本期耗用原料			1,185,160
直接人工			40,881
製造費用			<u>85,682</u>
製造成本			1,311,723
加：年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9,457
委外加工成本			11,957
其他			494
減：出售半成品		(	666)
轉列製造費用		(	9,726)
轉列營業費用		(	1,388)
年底在製品及半成品		(	<u>35,104</u>)
製成品成本			1,286,747
加：年初製成品			1,091
其他			10
減：轉列營業費用		(	64)
年底製成品		(	<u>778</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1,287,006
加：出售原料成本			249,960
出售半成品成本			666
其他營業成本			101,738
減：出售下腳收入		(	<u>123</u>)
			<u>\$1,639,247</u>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45,164
折舊費用	14,042
保 險 費	4,782
其他（註）	<u>21,694</u>
	<u>\$ 85,68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9,563	\$ 39,451	\$ 71,701
進出口費用	3,487	-	-
折舊費用	1,168	3,837	18,031
保 險 費	758	2,801	5,906
董事酬金	-	5,979	-
研 究 費	-	-	7,980
其他（註）	<u>1,773</u>	<u>11,511</u>	<u>8,534</u>
	<u>\$ 16,749</u>	<u>\$ 63,579</u>	<u>\$ 112,15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8,568	\$ 120,715	\$ 199,283	\$ 84,282	\$ 127,416	\$ 211,698
員工保險費	8,434	9,415	17,849	8,664	9,484	18,148
董事酬金	-	5,979	5,979	-	6,131	6,131
退休金	3,068	4,985	8,053	3,100	5,031	8,1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82	2,747	6,229	3,735	2,939	6,674
	<u>\$ 93,552</u>	<u>\$ 143,841</u>	<u>\$ 237,393</u>	<u>\$ 99,781</u>	<u>\$ 151,001</u>	<u>\$ 250,782</u>
折舊費用	<u>\$ 14,042</u>	<u>\$ 23,036</u>	<u>\$ 37,078</u>	<u>\$ 12,844</u>	<u>\$ 26,258</u>	<u>\$ 39,102</u>
攤銷費用	<u>\$ -</u>	<u>\$ 62</u>	<u>\$ 62</u>	<u>\$ 5</u>	<u>\$ 912</u>	<u>\$ 917</u>

註 1：113 及 112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10 人及 22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29 仟元（『113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2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07 仟元（『112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2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72 仟元（113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2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58 仟元（112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2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2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2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10 月 22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無設立監察人，無須揭露此項目。
- (5)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以公司當年度有獲利的前提，提撥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董事酬金之訂定程序，以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結構與制度」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為依循，並佐以「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結果。

經理人及員工之給付酬勞政策及訂定酬金程序，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袁允中

